

类别：

编号：

虎丘影像（苏州）有限公司医用打印机、工
程及数字印刷打印机产品组装生产项目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

送审单位： 虎丘影像（苏州）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宋拥军

地 址： 虎丘区鹿山路 369 号环保产业园 22 幢

联 系 人： 胡 俊

电 话： 18626212952

编制单位： 苏州市水利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报批时间： 2021 年 12 月

虎丘影像（苏州）有限公司医用打印机、工程及数字
印刷打印机产品组装生产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
责任页

（苏州市水利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批准： 杨建明 （院 长）

核定： 戚振宁 （副院长）

审查： 李 萍 （副总工程师）

校核： 韩琼玥 （室主任）

项目负责人： 宋莹莹 （助理工程师）

编写： 宋莹莹 （助理工程师）（第一、二章、附图）

赵苗苗 （助理工程师）（第五章）

朱 斌 （工程师）（第三、四章）



单位名称: 苏州市水利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信用代码: 9132050573251076XG
公司地址: 苏州高新区枫桥街道恒轩街19号
法定代表人: 杨建明
成立日期: 1988年09月07日



目 录

1	项目概况	1
1.1	项目组成及工程布置.....	1
1.2	施工布置和施工方案.....	10
1.3	工程占地.....	13
1.4	土石方平衡.....	13
1.5	拆迁（移民）安置与专项设施改（迁）建.....	18
1.6	施工进度.....	18
1.7	自然概况.....	18
1.8	水土保持敏感区.....	19
2	项目水土保持评价	20
2.1	主体工程选址（线）水土保持评价.....	20
2.2	建设方案评价.....	20
2.3	工程占地评价.....	20
2.4	土石方平衡评价.....	21
2.5	主体工程设计中具有水土保持功能工程的评价.....	23
3	水土流失分析与预测	25
3.1	水土流失影响因素分析.....	25
3.2	水土流失量预测.....	25
4	水土流失防治目标	29
4.1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29
4.2	分区依据.....	29
4.3	防治分区.....	29
4.4	执行标准等级.....	29
4.5	防治目标.....	30
5	水土保持措施	31
5.1	水土流失防治措施.....	31
5.2	防治措施工程量汇总.....	36
5.3	施工进度安排.....	36
6	水土保持投资概算及效益分析	38
6.1	投资概算.....	38
6.2	效益分析.....	43
7	水土保持验收	45

附件:

1. 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
2.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3.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4. 红线图;
5.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6. 工程开工令;
7. 施工临时用地备案的函、临时用地拨地成果;
8. 生活区临时用地租赁说明;
9. 总分包协议;
10. 土方合同、渣土证。

附图:

- 1、工程地理位置图
- 2、项目区影像图
- 3、项目区水系图
- 4、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及易发区图
- 5、项目区总平面布置图
- 6、施工生活区平面布置图
- 7、分区防治措施总体布局图

**虎丘影像（苏州）有限公司医用打印机、工程及数字印刷打印机产品组装生产项目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

项目概况	位置	苏州高新区，新区科技城天目山路南，富春江路西			
	建设内容	主体工程红线用地面积2.26hm ² ，包括建筑物、道路及配套设施和绿化等。临时用地红线用地面积0.69hm ² ，包括临时道路、堆土区、施工生活区。			
	建设性质	新建建设类项目	总投资(万元)	25000	
	土建投资(万元)	20000	占地面积(hm ²)	永久: 2.26 临时: 0.69	
	动工时间	2020年09月		完工时间	2021年12月
	土石方(万m ³)	挖方	填方	借方	余(弃)方
		4.04	0.82	0	3.23
	取土(石、砂)场	不涉及。			
弃土(石、渣)场	不涉及。				
项目区概况	涉及重点防治区情况	江苏省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	地貌类型	太湖河网平原	
	原地貌土壤侵蚀模数[t/(km ² ·a)]	300	容许土壤流失量[t/(km ² ·a)]	500	
项目选址(线)水土保持评价		对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技术标准》(GB50433-2018)以及《江苏省水土保持条例》，从水土保持角度分析，不存在重大的水土保持制约性因素，工程建设是可行的。			
预测水土流失总量(t)		20.07			
防治责任范围(hm ²)		2.95			
防治标准等级及目标	防治标准等级	南方红壤区建设类一级标准			
	水土流失治理度(%)	98	土壤流失控制比	1.0	
	渣土防护率(%)	99	表土保护率(%)	*	
	林草植被恢复率(%)	98	林草覆盖率(%)	14.09	
水土保持措施	防治分区	措施类型	主体工程已有	方案新增	
	建筑区	工程措施	雨水管网190m		
		临时措施	密目网苫盖10500m ²		
	道路及配套设施区	工程措施	雨水管网625m 透水铺装1830m ²		
		临时措施	基坑坑顶截水沟460m 洗车平台1座 沉沙池1座 密目网苫盖8900m ²		
	绿化区	工程措施	土地整治0.32hm ² 雨水回用设施200m ²		
		植物措施	综合绿化0.32hm ²		
		临时措施	密目网苫盖3200m ²		
	临时道路、堆土区	植物措施		撒播草籽1500m ² (新增) 抚育管理0.15hm ² ·a(新增)	
		临时措施	临时排水沟120m 沉沙池1座 密目网苫盖2900m ² 袋装土拦挡109m ³		
	施工生活区	工程措施	土地整治0.40hm ²		
		植物措施		撒播草籽4000m ² (新增) 抚育管理0.40hm ² ·a(新增)	
临时措施			密目网苫盖4000m ² (新增)		

水土保持投资概算 (万元)	工程措施	119.14	植物措施	64.72
	临时工程	20.82	水土保持补偿费	35391.6
	独立费用	建设管理费	0.05	
		工程建设监理费	0.06	
		设计费	4.63	
总投资	215.74			
编制单位	苏州市水利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虎丘影像(苏州)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及电话	杨建明	法人代表及电话	宋拥军/13806130344	
地址	高新区恒轩街19号	地址	虎丘区鹿山路369号环保产业园22幢	
邮编	215129	邮编	215163	
联系人及电话	宋莹莹/18251107616	联系人及电话	胡俊/18626212952	
电子信箱	2239173817@qq.com	电子信箱	hujun@hu-q.com	
传真	/	传真	/	

1 项目概况

1.1 项目组成及工程布置

1.1.1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虎丘影像（苏州）有限公司医用打印机、工程及数字印刷打印机产品组装生产项目。

建设单位：虎丘影像（苏州）有限公司。

项目位置：项目位于苏州高新区东渚街道天目山路南、富春江路西，周边交通便利。地块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 120°26'14.8488"北纬 31°21'40.0392"。

建设性质：新建建设类项目。

项目类型：加工制造类项目。

建设内容：主要包括建筑物、道路及配套设施和绿化等。其中建筑物包括 1 栋 4 层的综合生产车间和 1 栋 1 层的开闭所；道路及配套设施包括区内道路、停车位；绿化主要为区内地面景观绿化。

建设规模：主体工程用地总面积 2.26hm²，总建筑面积 47252.59m²，设计一层地下室；总计容建筑面积 37539.98m²，不计容建筑面积 9712.61m²，建筑密度 41.05%，容积率 1.66，绿地率 14.09%。

工程用地性质为出让土地，不涉及拆迁（移民）安置及专项设施改（迁）建工程。

建设工期：16 个月（2020 年 09 月~2021 年 12 月）。

工程投资：总投资 25000 万元，土建投资 20000 万元。

所属水系：太湖流域。

坐标与高程系统：平面坐标系为苏州独立坐标系，高程为 1985 国家高程基准。

根据现场调查和复核，工程总占地面积 2.95hm²。包括永久占地面积为 2.26hm²，其中建筑物区占地面积 1.05hm²，道路及配套设施区 0.89hm²，绿化区 0.32hm²，项目永久占地类型为工业用地。临时占地面积为 0.69hm²，其中临时道

路、堆土区面积 0.29hm²，施工生活区面积 0.40hm²，临时占地类型为空闲地。

工程土石方挖填总量 4.86 万 m³；挖方量 4.04 万 m³（均为一般土石方）；填方量 0.82 万 m³（其中绿化覆土 0.10 万 m³，一般土石方 0.72 万 m³）；无借方，余方量为 3.23 万 m³，已外运至运至吴中区光福镇迂里村鱼池回填综合利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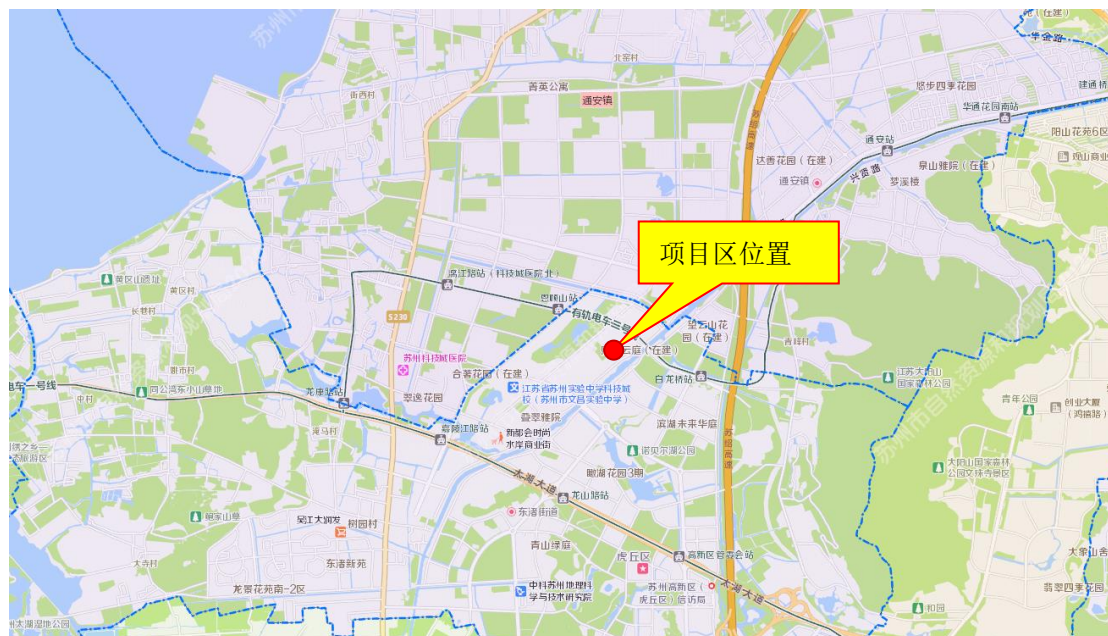


图 1-1 工程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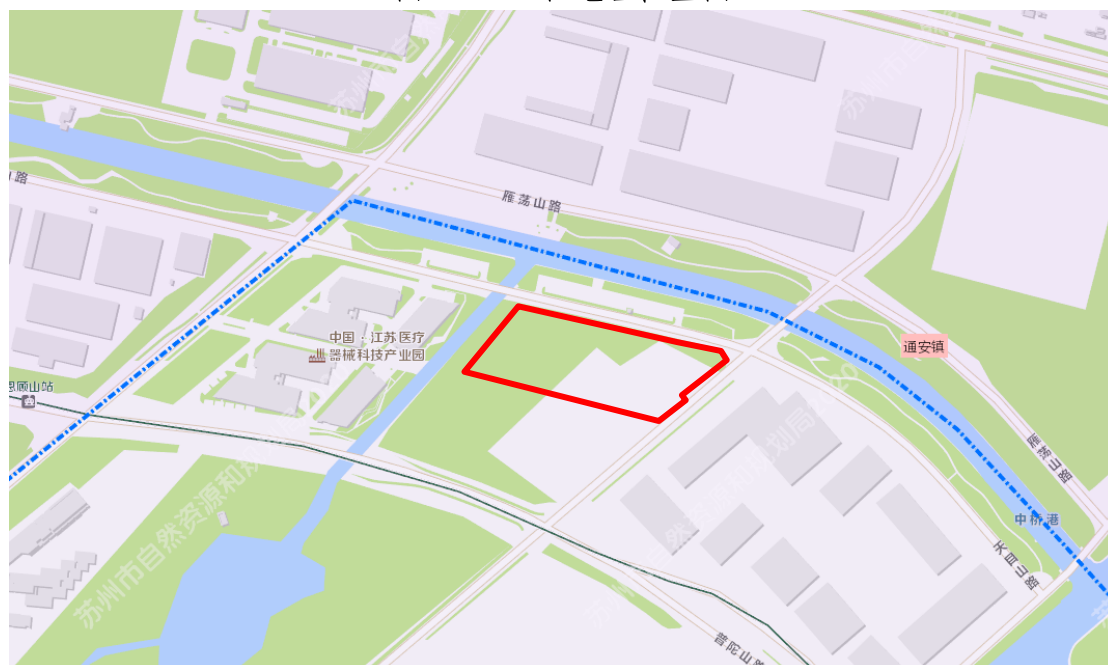


图 1-2 项目位置示意图

1.1.2 项目前期工作进展情况

本项目已于 2020 年 09 月开工建设，截止 2021 年 12 月现场调查，项目整体

施工已结束，正在进行场地清理和撤场工作。计划于 2021 年 12 月底完成。施工期间现场设有排水沟、洗车平台、泥浆沉淀池、临时苫盖等水土保持措施。

1.1.3 地理位置

苏州高新区位于苏州市区西部，西滨太湖，东临苏州城市中心区（以姑苏区为主），北与相城区交界，南与吴中区接壤，全区面积约 223.42km²（不含太湖水域面积，下同）。全区辖浒墅关、通安 2 个镇，狮横、枫桥、镇湖、东渚 4 个街道和苏州浒墅关经济开发区、苏州科技城、苏州高新区综合保税区、苏州西部生态城。

本项目位于苏州高新区东渚街道天目山路南、富春江路西，工程区位条件优越，周边交通便利。

1.1.4 高程系及坐标系

本方案中如无特殊说明，采用的高程系为 1985 国家高程基准，坐标系为苏州独立坐标系。

85 国家高程=镇江吴淞基面高程-1.926m。

1.1.5 场地区域现状

1、在建场地原始现状

本场区地貌单元属太湖水网平原区，地貌条件单一。场地部分区域原状生长杂草，含少量碎石，无大规模植被；场地开工前部分区域原为其他项目的施工生活区，使用结束后撤除，经场地平整，开工前地面高程在 3.40m 左右。在建场地原始现状影像见图 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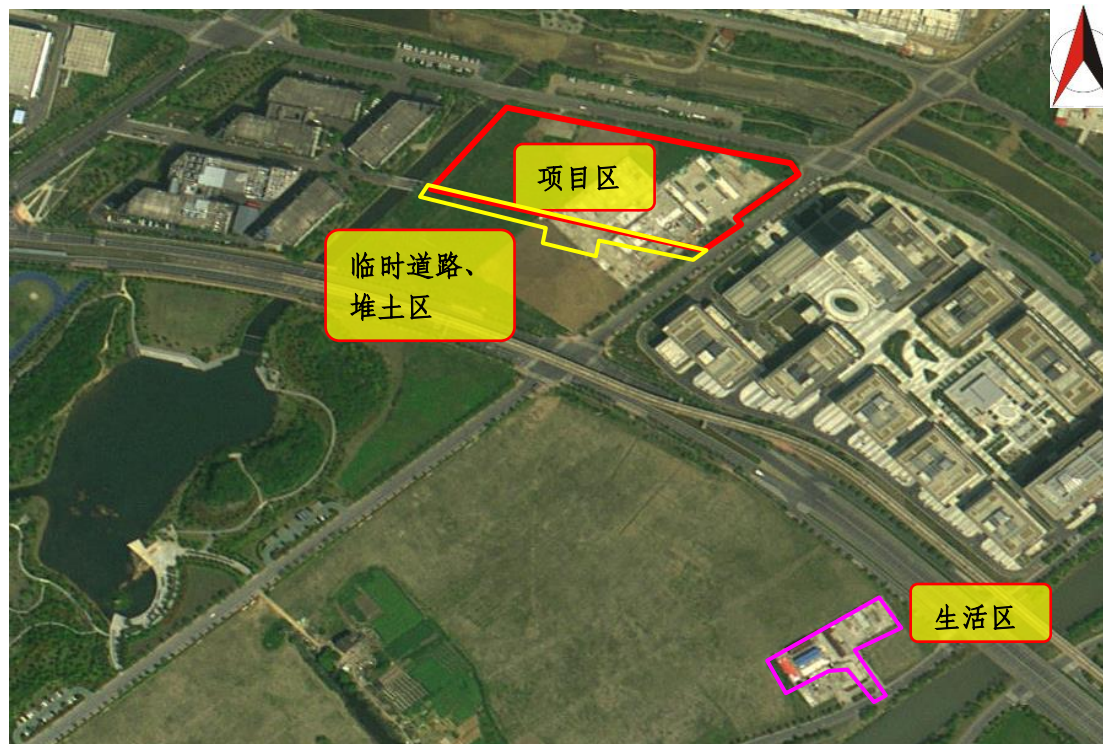


图 1-3 项目用地红线区原始影像图（2020 年 3 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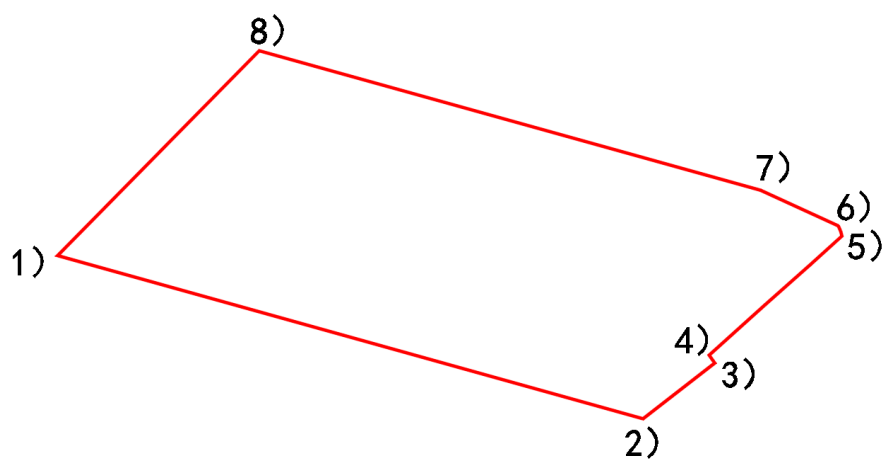


图 1-4 用地红线坐标图

表 1-1 项目区用地红线主要特征点坐标表

分类	序号	坐标（苏州独立坐标系）	
		X	Y
永久占地	1	49482.263	35655.582
	2	49429.262	35882.140
	3	49451.679	35908.681
	4	49454.592	35906.432
	5	49502.172	35955.315
	6	49506.027	35953.758
	7	49518.381	35923.451
	8	49563.669	35729.477

分类	序号	坐标（苏州独立坐标系）	
		X	Y

2、在建场地目前及周边现状

本项目已于 2020 年 09 月开工建设，截止 2021 年 12 月现场调查，项目整体施工已结束，正在进行场地清理和撤场工作。计划于 2021 年 12 月底完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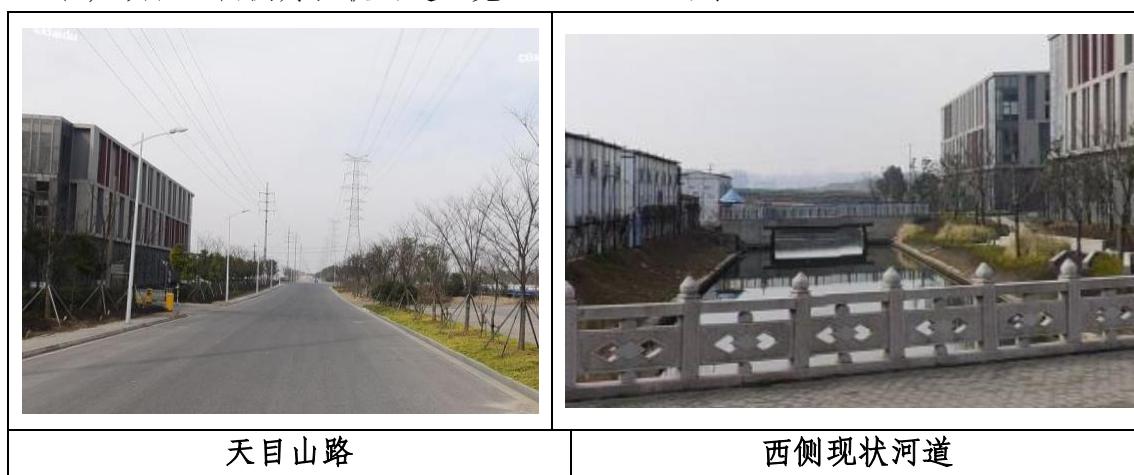


图 1-5 项目区现状航拍影像图（2021 年 12 月）



图 1-6 项目区现状航拍影像图（2021 年 12 月）

项目区北侧为天目山路，道路宽约 14m，路面高程在 3.60m 左右；天目山路北侧中桥港，河道宽度约 30m，距离项目区红线约 52m；项目区东侧为富春江路，道路宽约 14m，路面高程在 3.40m 左右；项目区南侧为待建道路，高程在 3.60m 左右；项目区西侧为现状河道，宽 15m，距红线约 18m。



天目山路

西侧现状河道

图 1-7 项目区周边场地情况（2021 年 12 月）

1.1.6 工程布置

1. 平面布置

本工程主要包括建筑物区、道路及配套设施和绿化等。其中建筑物区包括 1

栋 4 层的综合生产车间和 1 栋 1 层的开闭所；道路及配套设施包括区内道路、停车位；绿化主要为区内地面景观绿化。

道路总长 580m，道路宽度 7m，项目区布设 1 个出入口，位于北侧天目山路，机动车出入口布设 2 处，位于项目区东侧和南侧；结合建筑物四周、出入口、道路、停车位节点设置带状、点状绿化，形成以乡土树种为主，既四级常绿，四季相交替的景观特色。



图 1-8 工程总平面布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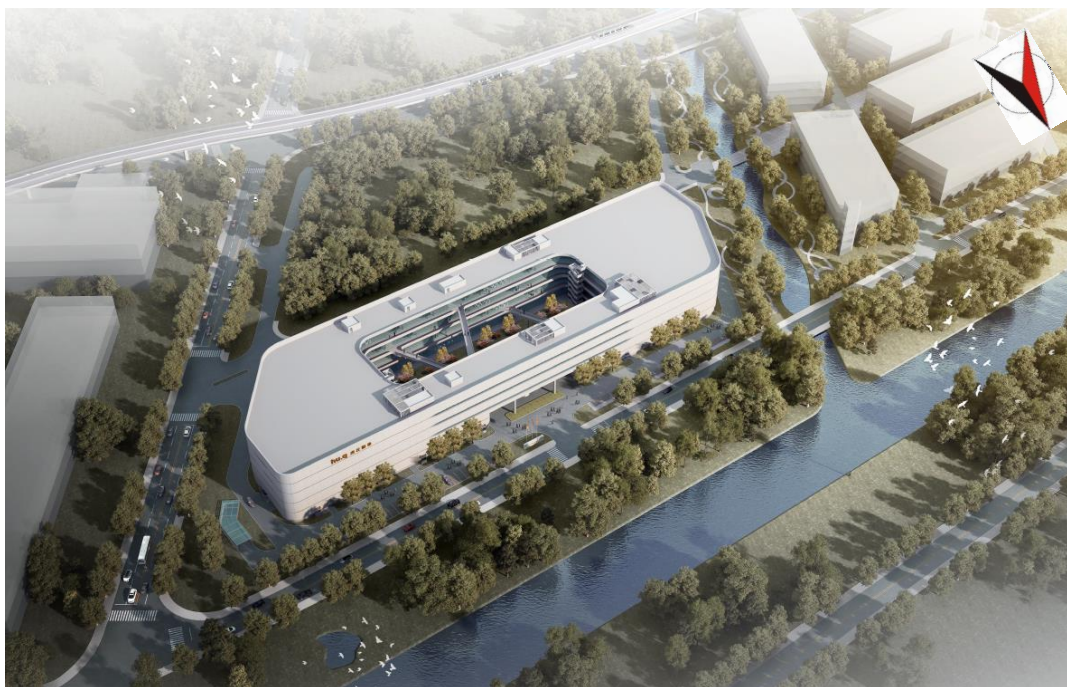


图 1-9 项目区效果图

2. 竖向布置

在建场地地势平坦且开阔，原地块高程 3.40m。建成后项目室外平均设计高程为 3.90~4.10m，室内设计标高为 4.20m。

地块设计一层地下室，面积 0.95hm²，地下室底板标高为 0.30m，底板厚度 0.40m，基坑坑底标高-0.10m，地库下挖深度为 3.50m，地下室内顶板回填深度为 0.90m。

地下室范围外浅基础开挖，原状地坪标高为 3.40m，浅基础基槽底标高为 1.70m，基础厚度为 0.40m，开挖深度 1.70m；建筑物设计标高 4.20m，顶板厚度 0.20m，回填深度 1.90m。

表 1-2 竖向设计相关参数

分区	地块面积 (hm ²)	地库占地面积 (hm ²)	地库外面积 (hm ²)	原状平均标高 (m)	设计平均标高 (m)	地库顶板高程 (m)	基坑坑底标高 (m)	地库开挖深度 (m)	地库内回填高度 (m)	地库内绿化土回填高度 (m)	地库外回填高度 (m)	地库外绿化土回填高度 (m)	浅基础开挖高度 (m)	浅基础回填高度 (m)	备注			
建筑区	1.05	0.94	0.11	3.40	4.20	2.90	-0.10	3.50	/	/	/	/	1.70	1.90				
道路及配套设施区	0.89	/	0.89		3.90				/	/	/	/	/	/	/	/	/	
绿化区	0.32	0.01	0.31		4.10				0.90	0.3	0.40	0.30	/	/				
合计	2.26	0.95	1.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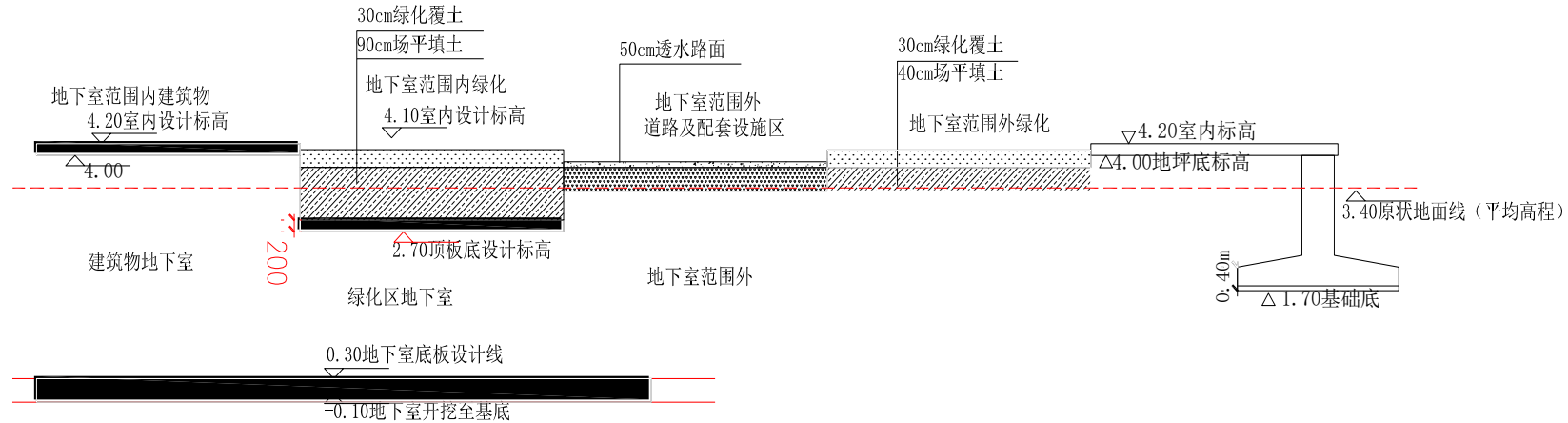


图 1-10 工程典型剖面设计图

1.1.7 项目组成

项目组成包括建筑物区、道路及配套设施区、绿化区。

1.1.7.1 建筑物区

1.地面上建筑物

项目建设 1 栋 4 层的综合生产车间,最高楼高度 22.30m; 1 栋 1 层的开闭所。建筑物区占地总面积为 1.05hm², 总建筑面积 47252.59m², 地上机动车位 34 个, 非机动车位 618 个。

2.地下建筑物

地下建筑物为单层地下室作为地下车库, 地下室面积 0.95hm², 地下建筑面积 9712.61m², 地下室机动车停车位 219 辆, 非机动车停车位 133 辆。

1.1.7.2 道路及配套设施区

1.道路

区内道路呈环形布置, 主干道路长度 580m, 道路宽度 7m, 占地面积 0.41hm²。

2.硬地及停车位

场内硬地及非机动车位占地面积 0.48hm²。

3.其他配套设施

区内的电力、燃气、排水管网等, 沿道路布设。

1.1.7.3 绿化区

结合建筑物四周、出入口、道路、停车位节点设置带状、点状绿化, 占地面积 0.32hm²。

1.2 施工布置和施工方案

1.2.1 施工布置

施工生活区采用移动板房布置在项目区外东侧, 普陀山路南、松花江路西, 原为其他施工单位的临时生活区, 本项目开工后, 直接向其他单位进行场地租用, 待租期至相关部门租赁期限后, 本项目重新向相关部门进行申请延用。施工生产区零散布设在项目区红线范围外南侧, 项目区南侧为待建道路, 其中待建道路的

北半幅在项目区红线内，本项目已进行施工；南半幅本项目进行了临时占地申请，作为本项目的临时道路、堆土区，本项目结束后，进行市政道路建设；区内施工道路布置与区内永久道路设计相结合，不需另设区外道路；施工期排水设置基坑坑顶截水沟。

1.2.2 施工方案

施工划分为施工准备期（施工临时设施布设、场地平整）→基础施工期（建筑物基础、基坑支护、基坑开挖、地下建筑物主体结构）→主体施工期（地上建筑物主体结构）→装饰整理期（顶板覆土、场地平整、道路及配套设工程、景观绿化、场地平整）。

表 1-3 施工方案和施工工艺表

施工 时序	名称	施工时间	施工方法和工艺流程
施工准 备期	施工临时设 施布设	2020.09	施工临时设施布设主要内容包括临时工棚布设、场地周边围墙布设、临时防护措施（洗车平台）布设等。
	场地平整	2020.09	建设场地属太湖冲积平原地貌单元，拟建场地地势平坦，原状平均高程3.40m，场地初步平整。
基础施 工期	建筑物基础 (含地下室)	2020.10	地下室及建筑物基础采用承台+筏板的形式。开挖土方临时堆置于项目区南侧临时道路、堆土区，用于后续回填，堆土采取临时拦挡、密目网苫盖及排水措施。 施工工艺流程：地基处理：场地平整→基础开挖→清理基坑及抄平→测量定位放线→筏板基础钢筋绑扎→筏板基础侧模安装→柱插筋→验收→筏板基础混凝土浇筑→混凝土养护→模板拆除。
	基坑支护	2020.10	项目区东侧邻近红线区域基坑支护采用采用浅部卸土+深部钢板桩支护形式，浅部卸土高度 1.5/2.1m，放坡比例为 1:1，局部承台区域留置 9.0m 宽卸土平台，坡面采用 80mmC20 砼喷面内置 $\Phi 6.0@200*200$ 钢筋网，坡顶处设一排 $MG\Phi 48@1000$ 的土钉，钢板桩采用拉森 IV 钢板桩（小企口），一般区域桩长 9m，局部深坑区域桩长 12m。剩余部分区域采用二级放坡。 拉森钢板桩施工工艺流程：测量放线→定位桩→钢板桩施打→施工完毕→钢板桩拔除。
	基坑开挖	2020.11~2020.12	项目区场地原始地坪标高3.40m，地下室开挖至基底标高-0.10m，平均开挖深度3.50m，开挖范围面积0.95hm ² ，基坑开挖放坡周长为480m，面积10m ² ，基坑开挖以机械开挖为主，人工为辅，采用分层开挖，机械挖土时，严禁扰动桩头，严格控制机挖深度，保留500mm厚土层用人工清至基底设计标高。为了避免基坑积水现象，基坑内部设置300×400的排水沟，并每25m布置1口集水井，施工时结合地下室基础结构图与现场施工环境布置，注意避让桩位，确保基坑内积水顺利排出。在集水井井底填30cm厚碎石或卵石，水泵抽水龙头包以滤网，防止泥沙进入水泵。水泵出水管口应远离基坑，坑内积水排入场地排水沟，经沉沙池沉淀达标后排入周边道路排水系统。
	地下建筑物 主体结构及 基坑回填	2020.12~2021.01	基坑开挖完成后，进行地下室垫层、底板浇筑，逐步实施地下室主体框架结构及基坑回填。
主体施 工期	地上建筑物 主体结构	2021.02~2021.08	按施工计划逐步实施地上主体结构、面层、外立面等地上建筑物工程。
装饰整 理期	顶板覆土、 场地平整	2021.09	地下室范围内（除建筑物区域）进行顶板覆土，覆土厚度0.90m，用于建设地下室上的道路、管网、绿化及硬化等设施。地下室上方填土时应采用分层机械填压并进行管网的埋设、道路路基处理，填土结束后立即进行硬化及绿化措施，避免填压土暴露时间过长，产生水土流失。
	道路及配套 工程	2021.10~2021.11	道路路基填筑施工采用机械施工为主，适当配合人工施工的方案。回填时配置符合要求的压实机械，严格控制含水量，做到分层压实，控制有效压实厚度，回填料夯实至路基顶面。路面工程采用配套路面施工机械设备，配置少量的人工辅助施工。道路施工时同步进行管线埋设施工，管线采用大开挖施工，分段开挖后及时回填。
	景观绿化	2021.11	绿化地清理→土壤改良（覆土）→营造地形→放样→挖穴施有机肥→苗木采购→苗木检验→苗木种植→绑扎固定→表土细整施有机肥→草坪铺植→养护修整。
	场地清理	2021.12	施工结束后，进行场地清理，做到工完、料尽、场地清理。

1.3 工程占地

工程总占地面积 2.95hm²，其中永久占地为 2.26hm²，临时占地为 0.95hm²。

永久占地包括建筑物区占地面积 1.05hm²，道路及配套设施区占地面积 0.89hm²，绿化区占地面积 0.32hm²，占地类型为工业用地。

临时占地面积 0.69hm²，其中临时道路、堆土区面积 0.29hm²，施工生活区 0.40hm²。

表 1-4 工程占地面积表

序号	占地组成	面积(hm ²)	用地类型	占地性质	备注
1	建筑物区	1.05	工业用地	永久占地	
2	道路及配套设施区	0.89			
3	绿化区	0.32			
小计		2.26			
4	临时道路、堆土区	0.29	空闲地	临时占地	
5	施工生活区	0.40			
小计		0.69			
合计		2.95			

1.4 土石方平衡

1.4.1 表土剥离与回覆

根据现场调查，并结合地勘报告，项目区表层土呈杂色，松散，局部夹建筑垃圾等杂质，深部以黏性土为主，场地部分区域原状生长杂草，含少量碎石，无大规模植被；场地开工前部分区域原为其他项目的施工生活区，使用结束后撤除，无可剥离的表土。项目建设后期绿化覆土采用本项目开挖土方进行改良的形式。

1.4.2 一般土石方

1) 建筑物区

①建筑物地库开挖

地库范围内建筑物占地面积 0.94hm²，原地面平均高程为 3.40m，基坑坑底高程为-0.10m，挖深 3.50m，挖方 3.29 万 m³。

表 1-5 建筑物地库开挖土方计算表

名称	面积 (hm ²)	原始标高 (m)	地下室开挖基底 标高 (m)	开挖深度 (m)	挖方量 (万 m ³)	备注
地下室开挖	0.94	3.40	-0.10	3.50	3.29	

②地库外建筑物区浅基础开挖

项目区建筑物地库外浅基础开挖至槽底标高 1.70m，开挖面积 0.11hm²，项目区原状地面标高为 3.40m，开挖深度 1.70m，开挖土方量 0.20 万 m³。

表 1-6 地库外建筑物浅基础开挖土方计算表

名称	面积 (hm ²)	基槽底标高 (m)	原状地面标高 (m)	开挖深度 (m)	挖方量 (万 m ³)	备注
浅基础开挖	0.11	1.70	3.40	1.70	0.20	

③地库外建筑物浅基础回填

项目区建筑物地库外浅基础回填至设计面层底标高 4.00m，回填面积 0.05hm²，基槽顶标高 1.30m，回填深度 1.90m，回填土方量 0.09 万 m³。

表 1-7 地库外建筑物浅基础回填土方计算表

名称	面积 (hm ²)	基槽顶标高 (m)	设计面层底标高 (m)	回填深度 (m)	填方量 (万 m ³)	备注
浅基础回填	0.05	2.10	4.00	1.90	0.09	

④放坡

基坑采用放坡开挖，开挖周长 480m，面积 10m²，开挖土方量 0.48 万 m³。后期回填土方量 0.48 万 m³。

2) 道路及配套设施区

①管线开挖

工程建设管线长度约 815m，管径为 800mm，开挖土方量约 0.04 万 m³，回填土方量约 0.02 万 m³。

3) 绿化区

①地库范围内开挖

地库范围内绿化区占地面积 0.01hm²，原地面平均高程为 3.40m，基坑坑底高程为 -0.10m，挖深 3.50m，挖方 0.04 万 m³。

表 1-8 地库范围内绿化区开挖土方计算表

名称	面积 (hm ²)	原始标高 (m)	地下室开挖基底标高(m)	开挖深度 (m)	挖方量 (万 m ³)	备注
地下室开挖	0.01	3.40	-0.10	3.50	0.04	

②地库顶板覆土

地下室范围内顶板覆土范围 0.01hm²，顶板高程 2.90m，设计标高 4.10m，一般土石方覆土厚度 0.90m，覆土量 0.01 万 m³；绿化覆土厚度 0.30m，覆土量 0.003 万 m³。

表 1-9 绿化区顶板覆土计算表

名称	面积 (hm ²)	顶板标高 (m)	设计标高 (m)	回填深度 (m)	一般土方回填量 (万 m ³)	绿化土回填量 (万 m ³)	备注
顶板覆土	0.01	2.90	4.10	1.20	0.01	0.003	

③地库范围外回填

绿化区地下室范围外覆土范围 0.31hm²，原地面高程 3.40m，设计标高 4.10m，一般土石方覆土厚度 0.40m，覆土量 0.12 万 m³；绿化覆土厚度 0.30m，覆土量 0.09 万 m³。

表 1-10 绿化区地库外回填土方计算表

名称	面积 (hm ²)	原始标高 (m)	设计标高 (m)	回填深度 (m)	一般土方回填量 (万 m ³)	绿化土回填量 (万 m ³)	备注
场平填土	0.31	3.40	4.10	0.70	0.12	0.09	

1.4.3 土石方总平衡

工程土石方挖填总量万 4.86m³；挖方量 4.04 万 m³（均为一般土石方）；填方量 0.82 万 m³（其中绿化覆土 0.10 万 m³，一般土石方 0.72 万 m³）；余方 3.23 万 m³，无借方。

工程土石方总平衡见表 1-11，土石方流向框图见图 1-11。

表 1-11 工程土石方平衡表

单位: 万 m³

项目组成		挖方	填方			调入		调出		余方	去向
			一般土方	绿化土	合计	方量	来源	方量	来源		
①	建筑物区	地下室开挖	3.29					0.20	⑨	3.09	外运至吴中区光福镇迂里村鱼池回填综合利用
②		地库外建筑物浅基础开挖及回填	0.20	0.09	0.09	0.09	②	0.09	②	0.11	
③		放坡开挖	0.48	0.48	0.48	0.48	③	0.48	③		
④	道路及配套设施区	管线	0.04	0.02	0.02	0.02	④	0.04	④、⑦		
⑤	绿化区	地下室开挖	0.04					0.01	⑥	0.03	
⑥		顶板覆土		0.01	0.003	0.01	0.01	⑤			
⑦		地库外回填		0.12	0.09	0.22	0.22	①、④			
合计			4.04	0.72	0.10	0.82	0.82	0.82		3.23	

注:1.挖方+借方=填方+弃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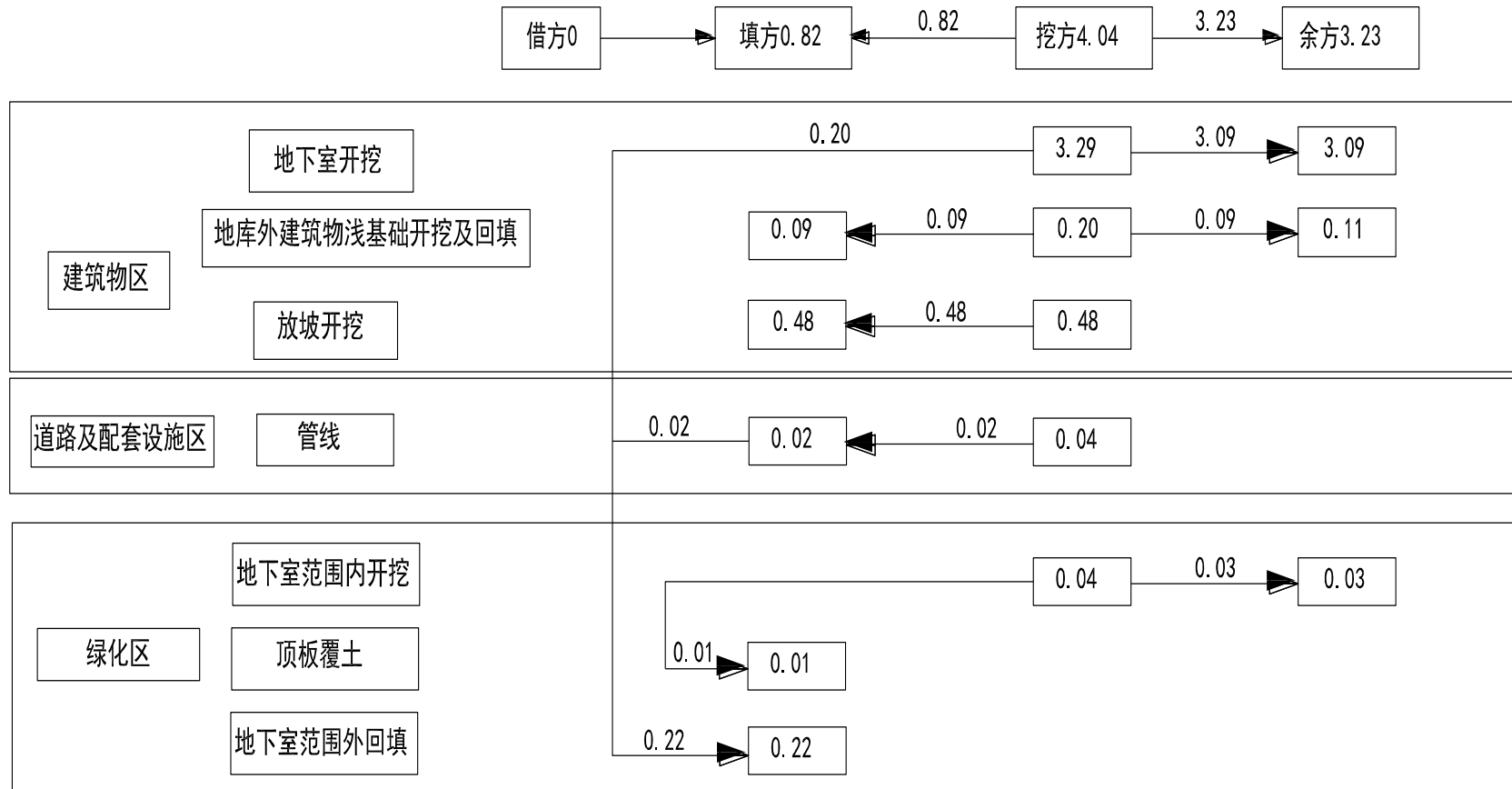


图 1-11 土石方平衡流向图

(单位: 万 m³)

1.5 拆迁（移民）安置与专项设施改（迁）建

工程建设不涉及拆迁（移民）安置及专项设施改（迁）建工程。

1.6 施工进度

工程计划自 2020 年 09 月起实施，2021 年 12 月完工，工期 16 个月。

- (1) 2020 年 09 月，完成施工准备、场地平整工程；
- (2) 2020 年 10 月~2021 年 12 月，完成基坑支护、开挖工程；
- (3) 2020 年 12 月~2021 年 02 月，完成地下建筑物主体结构及基坑回填；
- (4) 2021 年 03 月~2021 年 08 月，完成地上建筑物主体结构；
- (5) 2021 年 09 月~2021 年 12 月，完成道路、配套设施、绿化等工程。
- (6) 2021 年 12 月，完工验收。

表 1-12 工程进度安排表

工程单元		2020 年				2021 年												
		9	10	11	12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施工准备期		—																
基础工程期	桩基础		—															
	基坑支护			—														
	基坑开挖				—													
	地下主体结构及基坑回填					—	—											
地上建筑工程								—	—	—	—	—	—					
场地平整、道路设施														—	—	—	—	—
景观绿化																		—

1.7 自然概况

项目区处于苏州高新区东渚街道。属太湖水网平原区，地势平坦。

项目区属亚热带季风气候。四季分明，光照充足，雨量充沛，无霜期长。

表 1-13 项目区主要气象要素特征值

气象特征		统计值	备注
气温	多年平均气温	15.7°C	
	极端最高气温	41.0°C	2013.08.07
	极端最低气温	-9.8°C	1958.01.16
降水量	多年平均降水量	1149.3mm	

气象特征		统计值	备注
	最大年降水量	1554mm	1957
	最小年降水量	574.5mm	1934
	雨季时段	5~9月	
蒸发量	多年平均蒸发量	9400mm	枫桥
无霜期	年平均无霜期	240d	
风	年均风速	3.4m/s	
	最大瞬时风速	20 m/s	1962.07.24
	大风日数	17.7d	

根据《苏州市城市防洪规划修编（2017~2035）》，项目区防洪100年一遇设计洪水位4.95m。本地区警戒水位3.80m（镇江吴淞高程）。

本地区成土母质为河湖互交沉积，土壤以黄土状物质的黄泥为主，土壤腐殖质层见大量植物根系。

苏州高新区处于亚热带常绿落叶、阔叶混交林带，气候湿润，雨水充沛，生态环境多样，植物种类繁多，地表植被资源较丰富。全区林木覆盖率约35%左右。

1.8 水土保持敏感区

生态敏感区是指那些对人类生产、生活活动具有特殊敏感性或具有潜在自然灾害影响，极易受到人为的不当开发活动影响而产生生态负面效应的地区。

在建场地项目区距太湖直线距离5.2km，北侧距离中桥港97m，距浒光运河直线距离565m，距大阳山国家级森林公园3.3km，距离西侧现状河道约18m，均不在其保护管理范围内；施工期间采用围挡、排水、沉沙等方式，对其不存在影响。

根据调查，本项目位于苏州高新区东渚街道，属于江苏省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此外不涉及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水功能一级区的保护区和保留区、自然保护区、自然遗产地、风景名胜区、地质公园、森林公园以及重要湿地等。

2 项目水土保持评价

2.1 主体工程选址（线）水土保持评价

本工程为唯一选址方案。属于江苏省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未占用河流两岸、河湖和水库周边的植物保护带；未占用全国水土保持监测网络中的水土保持监测站点、重点试验区及国家确定的水土保持长期定位观测站。

本项目未在崩塌和滑坡危险区、泥石流易发区内设置取土（石、砂）场，未在对公共设施、基础设施、工业企业、居民点等有重点影响的区域设置弃土（石、渣、灰、矸石、尾矿）场。

综上，从水土保持角度分析，选址合理，工程建设是可行的。

2.2 建设方案评价

（一）平面布置评价

场地原地貌为平原，平面布置符合区域控制性规划要求。

（二）竖向布置评价

本项目室外地坪设计标高为 3.90~4.10m，与周边现状道路衔接合理，同时符合防洪标准。

（三）水土保持敏感区评价

项目区位于苏州高新区东渚街道，属于江苏省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此外不涉及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水功能一级区的保护区和保留区、自然保护区、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地、风景名胜区、地质公园、森林公园以及重要湿地等。

2.3 工程占地评价

工程总用地面积 2.95hm²，其中永久占地 2.26hm²，临时占地 0.69hm²。

永久占地类型为工业用地，临时占地类型主要为空闲地，未占用农用地。施工结束后永久占地将被建筑物、道路及配套设区及绿化覆盖。临时占地中 0.29hm² 为施工临时道路、堆土区域，位于项目区南侧，施工结束后已进行临时苫盖，待建为市政道路；0.40hm² 为施工生活区，原为其他施工单位所使用，原

施工单位使用结束撤场后，直接由本项目续租使用，本项目使用结束后拆除硬化层，进行土地平整等措施，恢复原状，并交还相关部门。工程占地符合水土保持要求。

2.4 土石方平衡评价

工程土石方挖填总量 4.86 万 m^3 ，其中挖方量 4.04 万 m^3 ；填方量 0.82 万 m^3 ，全为自身利用，无外购土方；余方为 3.23 万 m^3 ，已外运至吴中区光福镇迂里村鱼池回填综合利用。



图 2-1: 余土综合利用场地回填前影像图（2019.11）



图 2-2: 余土综合利用场地回填后影像图（2020.12）

从后期利用方向上分析：土方用于吴中区光福镇迂里村鱼塘退塘还田综合利用，符合水土保持要求。

从运输距离上分析：余土综合利用场地位于吴中区光福镇迂里村，运距为 17km，运输路线马涧路→科灵路→福东路→银矿路→迂里路→综合利用区。



图 2-3: 余土运输路线图

从土方材质上分析：工程基坑开挖土方以粘土和粉质粘土为主，灰黄色，局部夹少量粉土，可塑状态，中等压缩性，土质均匀，为回填较好的土质，满足回填要求。

从容量上分析：综合利用区需回填面积 20.00hm²，回填深度 3m，可回填土方量 60 万 m³，本项目开挖产生的剩余土方 3.23 万 m³，容量满足要求。

从施工时序上分析：本项目出土时间为 2020 年 09 月~2020 年 12 月。吴中区光福镇迂里村鱼塘退塘还田需土周期为 2019 年 11 月~2021 年 08 月，不存在施工时序冲突问题。

综上，本工程回填所需土方充分利用本工程开挖土方，避免土方二次调运，减少土方裸露面；余土进行综合利用和定向处理，符合水土保持要求。

2.5 主体工程设计中具有水土保持功能工程的评价

根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技术标准》（GB50433-2018）中的相关规定，土地整治、综合绿化、洗车平台、坑顶截水沟、沉沙池等措施属于水土保持措施。

表 2-1 水土保持工程界定表

序号	防治分区	界定为水土保持措施	不界定为水土保持措施
一	建筑物区		
1	工程措施	雨水管网	
2	临时措施	密目网苫盖	基坑底排水沟、集水井、围挡
二	道路及配套设施区		
1	工程措施	雨水管网、透水铺装	
2	临时措施	基坑坑顶截排水沟、洗车平台、沉沙池、密目网苫盖	
三	绿化区		
1	工程措施	土地整治、雨水回用设施	
2	植物措施	综合绿化	
3	临时措施	密目网苫盖	
四	临时道路、堆土区		
1	临时措施	临时排水沟、沉沙池、密目网苫盖、袋装土拦挡	
五	施工生活区		
1	工程措施	土地整治	
2	临时措施	临时排水沟、沉沙池	围挡

表 2-2 主体工程设计中水土保持措施工程量及投资汇总表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计 （万元）	实施时间	拆除时间
一	建筑物区				13.18		
(一)	工程措施				9.50		
1	雨水管网	m	190	500	9.50	2021.08	
(二)	临时措施				3.68		
1	密目网苫盖	m ²	10500	3.5	3.68	2020.1	2021.05
二	道路及配套设施区				68.72		
(一)	工程措施				58.70		
1	雨水管网	m	625	500	31.25	2021.08	
2	透水铺装	m ²	1830	150	27.45	2021.09	
(二)	临时措施				10.02		
1	基坑坑顶截排水沟	m	460	100	4.60	2020.09	2021.10
2	洗车平台	座	1	15000	1.50	2020.09	2021.11
3	沉沙池	座	1	8000	0.80	2020.09	2021.11
4	密目网苫盖	m ²	8900	3.5	3.12	2021.09	2021.1
三	绿化区				115.54		
(一)	工程措施				50.42		
1	土地整治	hm ²	0.32	1.3	0.42	2021.11	
2	雨水回用设施	m ²	200	2500	50.00	2021.11	
(二)	植物措施				64.00		
1	综合绿化	hm ²	0.32	2000000	64.00	2021.12	
(三)	临时措施				1.12		
1	密目网苫盖	m ²	3200	3.5	1.12	2021.12	
四	临时堆土区				4.33		
(一)	临时措施				4.33		
1	临时排水沟	m	120	20	0.24	2020.10	2021.02
2	沉沙池	座	1	3000	0.30	2020.10	2021.02
3	密目网苫盖	m ²	2900	3.5	1.02	2020.12	2021.05
4	袋装土拦挡	m ³	109	255	2.78	2020.10	2021.02
五	施工生活区				0.52		
(一)	工程措施				0.52		
1	土地整治	hm ²	0.4	1.3	0.52		2021.12
合计					202.28		

3 水土流失分析与预测

3.1 水土流失影响因素分析

根据实地调查，结合主体工程设计资料，工程扰动地表面积 2.95hm²，项目区永久占地面积为 2.26hm²，临时占地为 0.69hm²。未损毁植被。弃土量为 0，土方 3.23 万 m³。

表 3-1 各防治分区扰动地表面积情况表

序号	项目组成	扰动地表面积 (hm ²)	损毁植被面积 (hm ²)	土方量 (万 m ³)	备注
1	建筑防治区	1.05	0	3.18	永久占地
2	道路及配套设施防治区	0.89	0	0.02	
3	绿化防治区	0.32	0	0.02	
4	临时道路、堆土区	0.29	0		临时占地
5	施工生活区	0.40	0		
合计		2.95	0	3.23	

3.2 水土流失量预测

3.2.1 预测单元

根据工程施工特点，本方案分为建筑物区、道路及配套设施区、绿化区、临时道路、堆土区、施工生活区共 5 个预测单元。

表 3-2 水土流失预测单元表

项目区	预测单元	扰动地表面积 (hm ²)
建筑物区	建筑物	1.05
道路及配套设施区	道路及配套设施	0.89
绿化区	绿化区域	0.32
临时道路、堆土区	临时道路，堆土部分	0.29
施工生活区	施工生活区域	0.40
合计		2.95

3.2.2 预测时段

1) 调查时段

工程于 2020 年 09 月开工，现对已发生的水土流失量进行调查、分析。

表 3-3 已发生的施工过程中水土流失时段划分表

阶段	分区	面积 (hm ²)	施工时段	调查时段 (a)	水土流失因素
施工期	建筑物防治区	1.05	2020.09~2021.01	0.42	土方挖填、地表裸露
	道路及配套设 施区防治区	0.89	2020.09~2020.11 2021.09~2021.11	0.50	施工期地表扰动
	绿化防治区	0.32	2020.09~2020.11 2021.12	0.33	土方挖填、地表裸露
	临时道路、堆 土防治区	0.29	2020.09~2021.02	0.50	土方堆置、地表裸露
	施工生活防治 区	0.40	2021.12	0.08	临时场地拆除，地表 裸露
合计		2.95			

2) 预测时段

根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技术标准》及工程建设特点，工程水土流失预测时段分为施工期和自然恢复期。

施工期预测时间应按连续 12 个月为一年计；不足 12 个月，但达到一个雨(风)季长度的，按一年计；不足一个雨(风)季长度的，按占雨(风)季长度的比例计算。

自然恢复期取 2 年。

表 3-4 后续水土流失预测时段划分表

阶段	分区	面积 (hm ²)	预测时段 (a)	水土流失因素
自然恢 复期	绿化防治区	0.32	2.00	植被未完全恢复
	临时道路、堆土防治区	0.15	2.00	
	施工生活防治区	0.40	2.00	
合计		0.86		

3.2.3 土壤侵蚀模数

1. 已造成水土流失量调查

工程已于 2019 年 07 月开工，经现场实地探勘及调查分析，根据类似工程的水土流失情况结合本工程实际情况，场地土壤侵蚀模数取值如下：

表 3-5 已造成土壤侵蚀模数和侵蚀模数背景值表

预测时段	预测单元	已造成土壤侵蚀模数(t/km ² ·a)	侵蚀模数背景值(t/km ² ·a)
施工期	建筑物防治区	900	300
	道路及配套设施区	1000	300
	绿化区	1000	300
	临时道路、堆土防治区	1500	300
	施工生活防治区	1500	300

2. 后续水土流失量调查

自然恢复期绿化恢复，仍存在一定的水土流失，但强度较小，土壤侵蚀模数可降低到南方红壤区容许流失量 400t/km²·a。后续土壤侵蚀模数取值如下：

表 3-6 后续土壤侵蚀模数和侵蚀模数背景值表

预测时段	预测单元	扰动后土壤侵蚀模数 (t/km ² ·a)	侵蚀模数背景值 (t/km ² ·a)
自然恢复期	绿化防治区	400	300
	临时道路、堆土防治区	400	300
	施工生活防治区	400	300

3.2.4 预测结果

1. 计算公式

$$W = \sum_{i=1}^n \sum_{k=1}^3 F_i * M_{ik} * T_{ik}$$

式中：W——扰动地表土壤流失量，t；

i——预测单元（i=1、2、3……、n）；

k——预测时段（j=1、2、3），指施工准备期、施工期和自然恢复期。

F_i——第 i 个预测单元的面积，km²；

M_{ik}——扰动后不同预测单元不同时间段的土壤侵蚀模数，t/（km²·a）；

T_{ik}——预测时段（扰动时段），a。

2. 已造成水土流失量预测结果

已发生水土流失量预测计算见表 3-7。

表 3-7 已发生水土流失量预测计算表

序号	预测区域	侵蚀时段 (a)	侵蚀模数 背景值 (t/km ² ·a)	平均土壤 侵蚀模数 (t/km ² ·a)	扰动地 表面积 (hm ²)	调查 时段 (a)	调查 水土 流失 量(t)	背景 水土 流失 量(t)	新增 水土 流失 量(t)
1	建筑物防治区	施工 期	300	900	1.05	0.42	3.96	1.32	2.64
2	道路及配套设施 区防治区		300	1000	0.89	0.50	4.43	1.33	3.10
3	绿化防治区		300	1000	0.32	0.33	1.06	0.32	0.74
4	临时堆土防治区		300	1500	0.29	0.50	2.18	0.44	1.74
5	施工生活防治区		300	1500	0.40	0.08	0.50	0.10	0.40
合计							12.13	3.50	8.62

2. 后续水土流失量预测结果

后续水土流失量预测结果见表 3-8。

表 3-8 后续工程水土流失量预测汇总表

侵蚀时段	预测区域	侵蚀模数背景值 (t/km ² ·a)	平均土壤侵蚀模数 (t/km ² ·a)	扰动面积 (hm ²)	预测时段 (a)	预测水土流失量 (t)	背景水土流失量 (t)	新增水土流失量 (t)
自然恢复期	绿化防治区	300	400	0.32	2.00	2.55	1.91	0.64
	临时道路、堆土防治区	300	400	0.15	2.00	1.16	0.87	0.29
	施工生活防治区	300	400	0.40	2.00	3.20	2.40	0.80
合计						6.91	5.18	1.73

3. 整个水土流失量预测结果

整个工程水土流失量统计见表 3-9。

表 3-9 整个水土流失量预测汇总表

名称	时段	已造成（预测）水土流失量 (t)	背景水土流失量 (t)	新增水土流失量 (t)
已发生水土流失量	施工期	12.13	3.50	8.62
后续施工可能产生的水土流失量	自然恢复期	6.91	5.18	1.73
合计		19.03	8.68	10.35

整个项目产生水土流失总量为 19.03t，背景水土流失量为 8.68t，新增水土流失量为 10.35t。

后续产生水土流失的主要区域为自然恢复期的施工生活防治区，也是水土流失的重点防治区域，须采取有效的水土流失防治措施控制水土流失。

4 水土流失防治目标

4.1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根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技术标准》（GB50433-2018），生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应包括项目永久征地、临时占地(含租赁土地)以及其他使用与管辖区域。综合确定本工程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2.95hm²。

4.2 分区依据

根据实地调查结果，在确定的防治责任范围内，依据工程布局、施工扰动特点、建设时序、地貌特征、自然属性、水土流失影响等进行分区。

4.3 防治分区

根据主体工程平面布置、施工布置、各项工程建设生产特点和新增水土流失类型、侵蚀强度、危害程度、范围及治理的难易程度，结合工程新增水土流失方式、侵蚀强度分析预测结果和治理措施的一致性，将项目的水土流失防治区划分为 5 个防治分区：建筑物防治区、道路及配套设施防治区、绿化防治区、临时道路、堆土防治区、施工生活防治区。总面积 2.95hm²。

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见表 4-1。

表 4-1 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单位：hm²

占地性质	项目组成	占地面积 (hm ²)	土地利用类型
永久占地	建筑防治区	1.05	工业用地
	道路及配套设施防治区	0.89	
	绿化防治区	0.32	
	小计	2.26	
临时占地	临时堆土区	0.29	空闲地
	施工生活区	0.40	
	小计	0.69	
合计		2.95	

4.4 执行标准等级

项目位于苏州高新区东渚街道，属于江苏省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对照《生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标准》（GB50434-2018），拟定本工程执行南方红壤区一级防治标准。

4.5 防治目标

根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标准》（GB/T50434-2018）规定，本项目防治目标为：①水土流失治理度为 98%；②土壤流失控制比为 1.00（在轻度侵蚀为主的区域不应小于 1）；③渣土防护率为 99%；④表土保护率为 0；⑤林草植被恢复率为 98%；⑥林草覆盖率为 14.09%（林草植被受限项目）。

表 4-2 水土流失防治标准表

防治指标	南方红壤区 一级防治标准		修正值			采用值		修正说明
	施工 期	设计 水平 年	按土壤 侵蚀强 度	按所在 区域	按所 在项 目	施工 期	设计 水平年	
水土流失治理度 (%)	-	98				-	98	
土壤流失控制比	-	0.90	+0.1			-	1.0	轻度侵蚀为主的区域不应小于 1
渣土防护率(%)	95	97		+2		95	99	位于城市区域，提高 2%
表土保护率(%)	92	92				*	*	
林草植被恢复率 (%)	-	98				-	98	
林草覆盖率(%)	-	25				-	14.09	受限项目，取批复值

5 水土保持措施

5.1 水土流失防治措施

经调查、论证和分析，主体已较完整的水土保持措施，本次方案新增部分措施，以完善该项目水土流失防治布局。

表 5-1 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措施体系一览表

防治分区	措施类型	水土保持措施体系一览表	
		主体已有	方案新增
建筑物区	工程措施	雨水管网	
	临时措施	密目网苫盖	
道路及配套设施区	工程措施	雨水管网、透水铺装	
	临时措施	基坑坑顶截排水沟、洗车平台、沉沙池、密目网苫盖	
绿化区	工程措施	土地整治、雨水回用设施	
	植物措施	综合绿化	
	临时措施	密目网苫盖	
临时道路、堆土区	植物措施		撒播草籽、抚育管理
	临时措施	临时排水沟、沉沙池、密目网苫盖、袋装土拦挡	
施工生活区	工程措施	土地整治	
	植物措施		撒播草籽、抚育管理
	临时措施	临时排水沟、沉沙池	密目网苫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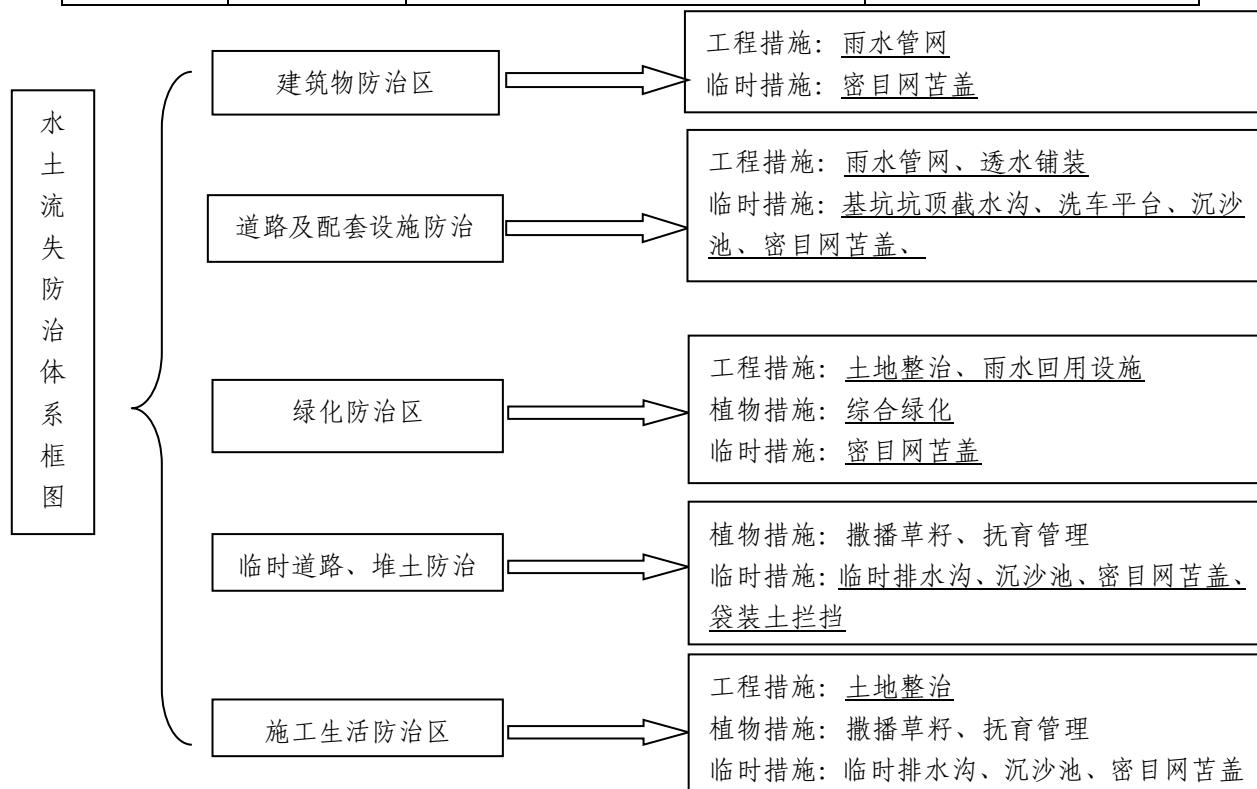


图 5-1: 水土流失防治措施体系框图

注：加下划线表示主体工程考虑的具有水土保持功能的工程。

5.1.1 建筑物防治区

1. 工程措施

①雨水管网

主体设计在建筑物周边布置雨水管网 190m，雨水管材采用 HDPE 管。项目区雨水管网的布置可以有效的排导雨水，保护项目区的环境，具有水土保持功能。

2. 临时措施

①密目网苫盖

建筑区裸露地表采用密目网苫盖，苫盖面积 10500m²。

表 5-2 建筑物区水土流失防治措施工程量汇总表

防治分区	措施类型	序号	防治措施	单位	工程量	措施性质
建筑物防治区	工程措施	1	雨水管网	m	190	主体已有
	临时措施	1	密目网苫盖	m ²	10500	主体已有

5.1.2 道路及配套设施防治区

1. 工程措施

①雨水管网

主体设计在道路两侧布置雨水管网 625m，主要沿环形道路布置，雨水管材采用 HDPE 管。项目区雨水管网的布置可以有效的排导雨水，保护项目区的环境，具有水土保持功能。

②透水铺装

对地面部分停车位铺设透水砖材质，有效排导雨水，面积 1830m²。

2. 临时措施

①临时排水、沉沙

在基坑四周布置坑顶截水沟 460m，为砖砌矩形排水沟，断面尺寸为底宽 0.30m、过水深 0.40m，配套设置 1 座沉沙池，尺寸为 600cm×250cm×200cm（底

长×底宽×深），总容量 30m³。沉沙池采用砖砌结构，四壁为 24cm 厚砌砖，底层为 6cm，砖砌体表面采用水泥砂浆抹面 2cm。

②洗车平台

为避免工程车辆将项目区土方带出项目区，现阶段施工期间，在项目区出入口设置洗车平台，对运输土方车辆轮胎进行冲洗。工程主体已计列洗车平台共计 1 处。洗车平台主体采用混凝土结构，长 15m，宽 3.5m，水深 30cm，平台池深 30cm。

③临时苫盖

工程在工程施工过程中，对裸露的开挖土面采用密目网进行临时苫盖，共布置密目网 8900m²。

表 5-3 道路及配套设施区防治措施布设情况表

防治分区	措施类型	序号	防治措施	单位	工程量	措施性质
道路及配套设施防治区	工程措施	1	雨水管网	m	625	主体已有
		2	透水铺装	m ²	1830	主体已有
	临时措施	1	基坑坑顶截排水沟	m	460	主体已有
		2	洗车平台	座	1	主体已有
		3	沉沙池	座	1	主体已有
		4	密目网苫盖	m ²	8900	主体已有

5.1.3 绿化区防治区

1.工程措施

①土地整治

施工后期，对绿化区域进行土地整治，整治面积 0.32hm²。绿化施工前需绿化覆土，绿化覆土厚度 0.30m，覆土量 0.10 万 m³。

②雨水回用设施

主体工程设计雨水回用设施，容积 200m³，回收利用雨水，利于水资源的保护，可减少径流量，使泥沙流失失去载体。

2.植物措施

①综合绿化

主体工程绿化区布置了带状及面状的综合绿化措施，绿化面积为 0.32hm²。采用乔、灌、草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绿化，不仅能起到景观效果,同时能够起到保持水土的效果，改善项目区气候的作用。

3. 临时措施

①临时苫盖

绿化工程实施前，对绿化区域裸露地表采用密目网进行临时苫盖，苫盖面积 3200m²。

表 5-4 绿化区防治措施布设情况表

防治分区	措施类型	序号	防治措施	单位	工程量	措施性质
绿化防治区	工程措施	1	土地整治	hm ²	0.32	主体已有
		2	雨水回用设施	m ³	200	主体已有
	植物措施	1	综合绿化	hm ²	0.32	主体已有
	临时措施	1	密目网苫盖	m ²	3200	主体已有

5.1.4 临时道路、堆土防治区

1.临时措施

①临时排水沟

在临时道路、堆土区布设临时排水沟，长度 120m，排水沟为土质梯形断面，底宽 0.30m，深 0.6m，边坡 1:1。

②沉沙池

排水出口处，布设沉沙池 1 座。

③密目网苫盖

对项目区临时道路、堆土区域进行密目网苫盖，苫盖面积 2900m²。

④袋装土拦挡

对临时堆土区域采用袋装土拦挡，长度 150m，袋装土拦挡断面为底宽 1.0m，顶宽 0.45m、高 1.0m，工程量为 109m³。

2.植物措施

①撒播草籽

临时道路、堆土区使用结束，部分区域已被项目区所建设，除此之外，本方

案新增对剩余部分进行撒播草籽，交还于相关部门，后期进行市政道路建设，撒播草籽面积 0.15hm²。

②抚育管理

同时方案新增对撒播草籽进行抚育管理，面积 0.15hm²·a。

表 5-5 临时道路、堆土区防治措施布设情况表

防治分区	措施类型	序号	防治措施	单位	工程量	措施性质
临时道路、堆土防治区	植物措施	1	撒播草籽	m ²	1500	方案新增
		2	抚育管理	hm ² ·a	0.15	方案新增
	临时措施	1	临时排水沟	m	120	主体已有
		2	沉沙池	座	1	主体已有
		3	密目网苫盖	m ²	2900	主体已有
		4	袋装土拦挡	m ³	109	主体已有

5.1.5 施工生活防治区

1.工程措施

①土地整治

使用结束后，需对生活区域进行土地整治，整治面积 0.40hm²。

2.植物措施

①撒播草籽

土地整治结束后，撒播草籽，恢复为生活区原状，并交还于相关部门。撒播草籽面积为 4000 m²。

②抚育管理

同时方案新增对撒播草籽进行抚育管理，面积 0.40hm²·a。

3.临时措施

①密目网苫盖

施工生活区撤除后，方案新增对生活区进行密目网苫盖，苫盖面积 4000 m²。

表 5-6 施工生活区防治措施布设情况表

防治分区	措施类型	序号	防治措施	单位	工程量	措施性质
施工生活防治区	工程措施	1	土地整治	hm ²	0.4	主体已有
	植物措施	1	撒播草籽	m ²	4000	方案新增
		2	抚育管理	hm ² ·a	0.4	方案新增
	临时措施	3	密目网苫盖	m ²	4000	方案新增

5.2 防治措施工程量汇总

各防治分区水土流失防治措施工程量汇总见表 5-7。

表 5-7 各防治分区水土流失防治措施工程量汇总表

防治分区	措施类型	序号	防治措施	单位	工程量	措施性质
建筑物防治区	工程措施	1	雨水管网	m	190	主体已有
	临时措施	1	密目网苫盖	m ²	10500	主体已有
道路及配套设施 防治区	工程措施	1	雨水管网	m	625	主体已有
		2	透水铺装	m ²	1830	主体已有
	临时措施	1	基坑坑顶截排水沟	m	460	主体已有
		2	洗车平台	座	1	主体已有
		3	沉沙池	座	1	主体已有
		4	密目网苫盖	m ²	8900	主体已有
绿化防治区	工程措施	1	土地整治	hm ²	0.32	主体已有
		2	雨水回用设施	m ³	200	主体已有
	植物措施	1	综合绿化	hm ²	0.32	主体已有
	临时措施	1	密目网苫盖	m ²	3200	主体已有
临时道路、堆 土防治区	植物措施	1	撒播草籽	m ²	1500	方案新增
		2	抚育管理	hm ² ·a	0.15	方案新增
	临时措施	1	临时排水沟	m	120	主体已有
		2	沉沙池	座	1	主体已有
		3	密目网苫盖	m ²	2900	主体已有
施工生活防治区	工程措施	1	土地整治	hm ²	0.4	主体已有
		1	撒播草籽	m ²	4000	方案新增
	植物措施	2	抚育管理	hm ² ·a	0.40	方案新增
		临时措施	3	密目网苫盖	m ²	4000

5.3 施工进度安排

本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措施实施进度安排见表 5-8。

6 水土保持投资概算及效益分析

6.1 投资概算

6.1.1 编制依据

- 1) 《水土保持工程概（估）算编制规定》（水总[2003]67号）；
- 2) 《水土保持工程概算定额》（水总[2003]67号）；
- 3) 《水土保持工程施工机械台时费定额》（水总[2003]67号）；
- 4) 《江苏省水利工程设计概（估）算编制规定》（2017年版）；
- 5) 《江苏省水利工程概算定额》建筑工程（2017年版）；
- 6) “国家发改委、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的通知”（发改价格[2007]670号）；
- 7) 《工程勘测设计收费管理规定》、《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国家计委、建设部发布的计价格[2002]10号）；
- 8) “关于印发《江苏省水土保持补偿费征收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苏财综[2014]39号）；
- 9) “江苏省物价局、江苏省财政厅《关于降低水土保持补偿费征收标准》的通知”（苏价农[2018]112号）；
- 10) 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水利工程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计价依据调整办法》的通知（办水总[2016]132号）；
- 11) 水利部办公厅《关于调整水利工程计价依据增值税计算标准的通知》（办财务函〔2019〕448号）；
- 12) 《省水利厅关于调整水利工程计价依据增值税计算标准的通知》（苏水基[2019]6号）；
- 13) 国家和地方其他有关政策和法规。

6.1.2 编制说明及估算成果

水土保持投资由工程措施、植物措施、临时措施、独立费用和水土保持补偿费等构成。本项目水土保持措施均为主体已有，本次依据有关规定计算独立费用、

预备费，最终得出水土保持方案的静态投资和总投资。

6.1.2.1 编制说明

1、独立费用

包括建设管理费、科研勘测设计费、水土保持监测费、水土保持监理费、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费。

2、预备费

只计列基本预备费，基本预备费按工程措施、植物措施、施工临时工程和独立费用 4 项之和的 3% 计列。

3、水土保持补偿费

水土保持补偿费征收标准为 1.2 元/m²。

6.1.2.2 概算成果

本工程水土保持总投资为 215.74 万元（其中主体工程已列投资 202.28 万元，新增投资 13.46 万元），工程措施 119.14 万元，植物措施 64.72 万元，临时措施 20.82 万元，独立费用 7.24 万元，基本预备费 0.29 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 35391.6 元。水土保持工程总投资估算见表 6-1，水土保持投资分项估算见表 6-2~6-5。

表 6-1 水土保持工程总投资概算表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建安工程费	林草工程费	独立费	方案新增投资	主体已有水保投资	水保工程总投资
一	第一部分 工程措施	119.14				119.14	119.14
1	建筑物防治区	9.50				9.50	9.50
2	道路及配套设施防治区	58.70				58.70	58.70
3	绿化防治区	50.42				50.42	50.42
4	施工生活防治区	0.52				0.52	0.52
二	第二部分 植物措施		64.00		0.72	64.00	64.72
1	绿化防治区		64.00			64.00	64.00
2	临时堆土防治区		0.20		0.20		0.20
3	施工生活防治区		0.52		0.52		0.52
三	第三部分 施工临时工程	20.82			1.67	19.14	20.82
1	建筑物防治区	3.68				3.68	3.68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建安工程费	林草工程费	独立费	方案新增投资	主体已有水保投资	水保工程总投资
2	道路及配套设施防治区	10.02				10.02	10.02
3	绿化防治区	1.12				1.12	1.12
4	临时堆土防治区	4.33				4.33	4.33
5	施工生活防治区	1.66			1.66	0.00	1.66
6	其他临时工程	0.01			0.01		0.01
四	第四部分 独立费用			7.24	7.24		7.24
1	建设管理费			0.05	0.05		0.05
2	工程建设监理费			0.06	0.06		0.06
3	科研勘测设计费			4.63	4.63		4.63
4	水土保持监测费						
5	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费			2.50	2.50		2.50
五	一至四部分合计				9.63	202.28	211.91
六	基本预备费 3%				0.29		0.29
七	静态总投资				9.92	202.28	212.20
八	水土保持补偿费				3.54		3.54
九	工程总投资				13.46	202.28	215.74

表 6-2 水土保持措施投资投资概算表

序号	工程费用和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复价（万元）
第一部分 工程措施					119.14
一	建筑物防治区				9.50
1	雨水管网（主体已有）	项	1	95000	9.50
二	道路及配套设施防治区				58.70
1	雨水管网（主体已有）	项	1	312500	31.25
2	透水铺装（主体已有）	项	1	274500	27.45
三	绿化防治区				50.42
1	土地整治（主体已有）	项	1	4160	0.42
2	雨水回用设施（主体已有）	项	1	500000	50.00
四	施工生活防治区		1		0.52
1	土地整治（主体已有）	项	1	5200	0.52
第二部分 植物措施					64.72
一	绿化防治区				64.00
1	综合绿化（主体已有）	项	1	640000.00	64.00
二	临时堆土防治区				0.20

序号	工程费用和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复价（万元）
1	播撒草籽	hm ²	0.15	8640.02	0.13
2	抚育管理	hm ² ·a	0.15	4442.16	0.07
三	施工生活防治区				0.52
1	播撒草籽	hm ²	0.4	8640.02	0.35
2	抚育管理	hm ² ·a	0.4	4442.16	0.18
第三部分 临时措施					20.82
一	建筑物防治区				3.68
1	密目网苫盖（主体已有）	项	1	36750.00	3.68
二	道路及配套设施防治区				10.02
1	基坑坑顶截排水沟（主体已有）	项	1	46000.00	4.60
2	洗车平台（主体已有）	项	1	15000.00	1.50
3	沉砂池（主体已有）	项	1	8000.00	0.80
4	密目网苫盖（主体已有）	项	1	31150.00	3.12
三	绿化防治区				1.12
1	密目网苫盖（主体已有）	项	1	11200.00	1.12
四	临时堆土防治区				4.33
1	临时排水沟	项	1	2400	0.24
2	沉沙池	项	1	3000	0.30
3	密目网苫盖	项	1	10150.00	1.02
4	袋装土拦挡	项	1	27795.00	2.78
五	施工生活防治区				1.66
3	密目苫盖	m ²	4000	4.15	1.66
六	其他临时工程		0.72	2.00%	0.01
一~三部分合计			204.67		

表 6-3 独立费用投资概算表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单位	编制依据及计算公式	投资（万元）
1	建设管理费	万元	按以一至三部分之和的 2% 计	0.05
2	水土保持监理费	万元	《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发改价格[2007]670 号）	0.06
3	科研勘测设计费	万元		4.63
	勘测费	万元	《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国家计委、建设部计价格[2002]10 号）	0.07
	设计费	万元		0.06
	水土保持报告书编制费	万元	合同价	4.50
4	水土保持监测费	万元	无	
5	水保设施竣工验收费	万元	合同价	2.50
合计		万元		7.24

表 6-4 水土保持补偿费计算表

项目		总面积 (m ²)	计征面积 (m ²)	单价 (元)	合计 (元)
水土保持设施	永久占地	22585.60	22585	1.2	35391.6
	临时占地	6908.50	6908		
计征		29494.10	29493		

表 6-5 水土保持分年度投资计算表

序号	工程费用和名称	合计	年度		
		(万元)	2020	2021	2022
一	第一部分 工程措施	119.14			
1	建筑物防治区	9.50	2.38	7.13	
2	道路及配套设施防治区	58.70	14.68	44.03	
3	绿化防治区	50.42		50.42	
4	施工生活防治区	0.52	0.26	0.26	
二	第二部分 植物措施	64.72			
1	绿化防治区	64.00		64.00	
2	临时堆土防治区	0.20		0.20	
3	施工生活防治区	0.52	0.26	0.26	
三	第三部分 施工临时工程	20.82			
1	建筑物防治区	3.68	0.92	2.76	
2	道路及配套设施防治区	10.02	2.50	7.51	
3	绿化防治区	1.12		1.12	
4	临时堆土防治区	4.33		4.33	
5	施工生活防治区	1.66	0.83	0.83	
6	其他临时工程	0.01		0.01	
四	第四部分 独立费用	7.24			
1	建设管理费	0.05	0.01	0.04	
2	工程建设监理费	0.06	0.02	0.05	
3	科研勘测设计费	4.63	1.16	3.47	
4	水土保持监测费	0.00			
5	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费	2.50		0.19	2.31
五	基本预备费 3%	0.29		0.29	
六	水土保持补偿费	3.54			3.54
七	工程总投资	215.74	23.01	186.88	5.85

6.2 效益分析

表 6-6 水土保持措施效益统计表

防治分区 防治目标	建筑物 防治区	道路及配套 设施防治区	绿化防 治区	临时堆土 防治区	施工生活 防治区	合 计
项目区总面积 (hm ²)	1.05	0.89	0.32	0.29	0.40	2.95
水土流失总面积 (hm ²)	1.05	0.89	0.32	0.29	0.40	2.95
水土流失治理达标面积 (hm ²)	1.05	0.89	0.315	0.29	0.40	2.945
林草植被面积 (hm ²)			0.319			0.319
可恢复林草植被面积 (hm ²)			0.32			0.32

本方案应达到下列防治水土流失的基本目标:

1、定性目标:

- 1) 项目建设区的原有水土流失得到基本治理。
- 2) 新增水土流失得到有效控制。
- 3) 生态得到最大限度的保护，环境得到明显改善。
- 4) 水土保持设施安全有效。

2、定量目标:

由于本项目位于城市区，对土壤流失控制比、渣土防护率和林草覆盖率进行提高修正。本项目设计水平年时水土流失防治目标见表。

表 6-7 水土流失防治目标分析表

项目 指标	目标值	计算依据	单位	数量	计算值	达标 情况	备注
水土流失治理度	98%	水土流失治理达标面积	hm ²	2.945	99.83%	达到 目标	
		水土流失总面积	hm ²	2.95			
土壤流失控制比	1.00	项目区容许土壤流失量	t/km ² ·a	500	1.67	达到 目标	
		方案实施后土壤侵蚀强度	t/km ² ·a	300			
渣土防护率	99%	采取措施实际拦挡的 临时堆土量	万 m ³	0.82	98.80%	达到 目标	
		临时堆土总量	万 m ³	0.83			
表土保护率	/	保护的表土数量	万 m ³	/	/	不考核	
		可剥离表土总量	万 m ³	/			
林草植被 恢复率	98%	林草植被面积	hm ²	0.319	99.69%	达到 目标	
		可恢复林草植被面积	hm ²	0.32			
林草覆盖率	14.09%	林草植被面积	hm ²	0.319	14.09%	达到 目标	取批复值
		项目区总面积	hm ²	2.26			

通过水土保持各项措施的实施，设计水平年各项防治指标分别为：水土流失治理度 99.83%，土壤流失控制比 1.67，渣土防护率 98.80%，林草植被恢复率 99.69%，林草覆盖率 14.09%，均达到防治目标值。工程建设区生态环境得到改善，减少了坡面径流冲刷，促进生态系统向良性态势发展，具有良好的基础效益、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达到标准要求。

7 水土保持验收

根据《江苏省水利厅关于印发〈江苏省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管理办法〉的通知》（苏水规〔2018〕4号），生产建设项目的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由生产建设单位自主开展。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的，生产建设项目不得投产使用。生产建设单位应当根据水土保持方案及其审批决定等文件，组织第三方机构依法编制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根据《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办法的通知》（办水保〔2019〕172号），生产建设单位应当在项目投产使用或者竣工验收前，自主开展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完成报备并取得报备回执。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一般应当按照编制验收报告、组织竣工验收、公开验收情况、报备验收资料、核查的程序开展。

生产建设单位应当在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合格后，及时在官方网站或者其他公众熟悉的网站公示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材料，公示时间不得少于20个工作日，对于公众反映的问题和意见，生产建设单位应当及时给予处理或者回应。生产建设单位应当在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通过三个月内，向审批水土保持方案的水行政主管部门或者水土保持方案审批机关的同级水行政主管部门报备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材料。

附表：单价分析表

表 1 工程单价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单价	备注
1	土地平整	元/hm ² ·a	13512.95	01146
2	土方开挖	元/m ³	28.78	01006
3	砌砖	元/m ³	875.77	03007
4	水泥砂浆抹面	元/m ²	47.82	03079
5	幼林抚育	元/hm ² ·a	4442.16	08136
6	密目网苫盖	元/m ²	4.15	03005
7	播撒草籽	元/hm ²	8640.02	08057

表 2 人工、材料单价汇总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预算价格（元）
1	人工（工程措施）	工时	18.13
2	人工（植物措施）	工时	17.75
3	水	m ³	4.11
4	电	KW·h	0.67
5	白三叶草籽	kg	46.00
6	编织袋	个	1.20
7	密目网	m ²	1.20

表 3 铺密目网工程

定额编号：水保概[03005]

定额单位：100m²

施工方法：场内运输、铺设、搭接。					
序号	工作项目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计（元）
一	直接工程费				336.47
(一)	直接费				314.46
1	人工费				177.50
	人工	工时	10.00	17.75	177.50
2	材料费				136.96
	密目网	m ²	113.00	1.20	135.60
	其他材料费	%	1.00	135.60	1.36
(二)	其他直接费	%	2.00	314.46	6.29
(三)	现场经费	%	5.00	314.46	15.72
二	间接费	%	4.40	336.47	14.80
三	企业利润	%	7.00	351.27	24.59
四	税金	%	9.00	375.86	33.83
五	扩大	%	0.00	409.69	0.00
	合计				409.69
	单价	元/m ²			4.10

表 4 撒播草籽 工程

定额编号：水保概[08057]

定额单位：1hm²

施工方法：种子处理、人工撒播草籽、覆土。					
序号	工作项目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计（元）
一	直接工程费				7261.38
(一)	直接费				6915.60
1	人工费				2085.60
	人工	工时	120.00	17.38	2085.60
2	材料费				4830.00
	草籽	kg	100	46.00	4600.00
	其他材料费	%	5		230.00
(二)	其他直接费	%	1.00	6915.60	69.16
(三)	现场经费	%	4.00	6915.60	276.62
二	间接费	%	3.30	7261.38	239.63
三	企业利润	%	5.00	7501.01	375.05
四	税金	%	9.00	7876.06	708.85
五	扩大	%	0.00	8584.90	0.00
	合计				8584.90
	单价	元/hm ²			8584.90

表 5 土地平整 工程

定额编号：水保概[01146]

定额单位：100m²

施工方法：推土机平整场地					
序号	工作项目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计（元）
一	直接工程费				99.03
(一)	直接费				92.55
1	人工费				12.43
	人工	工时	0.70	17.75	12.43
2	零星材料费	%	17.00	79.11	13.45
3	机械费				66.68
	推土机 74KW	台时	0.49	136.08	66.68
(二)	其他直接费	%	2.00	92.55	1.85
(三)	现场经费	%	5.00	92.55	4.63
二	间接费	%	5.00	99.03	4.95
三	企业利润	%	7.00	103.99	7.28
四	税金	%	9.00	111.26	10.01
五	扩大	%	0.00	121.28	0.00
	合计				121.28
	单价	元/hm ²			12127.79

表 6 编织袋土拦挡 工程

定额编号：水保概[03053]

定额单位：100m³

施工方法：装土、封包、堆筑。					
序号	工作项目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计（元）
一	直接工程费				26348.86
(一)	直接费				24625.10
1	人工费				20625.50
	人工	工时	1162.00	17.75	20625.50
2	材料费				3999.60
	编织袋	个	3300.00	1.20	3960.00
	其他材料费	%	1.00	3960.00	39.60
(二)	其他直接费	%	2.00	24625.10	492.50
(三)	现场经费	%	5.00	24625.10	1231.26
二	间接费	%	4.40	26348.86	1159.35
三	企业利润	%	7.00	27508.21	1925.57
四	税金	%	9.00	29433.78	2649.04
五	扩大	%	0.00	32082.82	0.00
	合计				32082.82
	单价	元/m ³			320.83

表 7 编织袋土拆除 工程

定额编号：水保概[03054]

定额单位：100m³

施工方法：拆除、清理。					
序号	工作项目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计（元）
一	直接工程费				3286.46
(一)	直接费				3071.46
1	人工费				2982.00
	人工	工时	168.00	17.75	2982.00
2	材料费				89.46
	其他材料费	%	3.00	2982.00	89.46
(二)	其他直接费	%	2.00	3071.46	61.43
(三)	现场经费	%	5.00	3071.46	153.57
二	间接费	%	4.40	3286.46	144.60
三	企业利润	%	7.00	3431.07	240.17
四	税金	%	9.00	3671.24	330.41
五	扩大	%	0.00	4001.65	0.00
	合计				4001.65
	单价	元/m ³			40.02

附件



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

备案证号：苏高新项备[2019]390号

项目名称：虎丘影像（苏州）有限公司医用打印机、工程及数字印刷打印机产品组装生产项目

项目法人单位：虎丘影像（苏州）有限公司

项目代码：2019-320505-35-03-572338

法人单位经济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建设地点：江苏省：苏州市 高新区 新区科技城天目山路南，富春江路西

项目总投资：25000万元

建设性质：新建

计划开工时间：2020

建设规模及内容：拟建设生产车间和办公楼，占地面积22643平方米，总建筑面积47620平方米，年组装10000台医用胶片打印机，5000台工程打印机和1000台数字印刷机

项目法人单位承诺：

- 对备案项目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负责。
- 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 如有违规情况，愿承担相关的法律责任。

苏州高新区(虎丘区)行政审批局

2019-12-27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地字第 320505202000024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和国家有关规定，经审核，本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颁发此证。

发证机关

日期



二〇二〇年五月二十日

用地单位	虎丘影像(苏州)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新建厂房项目
批准用地机关	苏州市人民政府
批准用地文号	3205012020CR0039
用地位置	天目山路南、富春江路西
用地面积	22584.6平方米
土地用途	工业用地
建设规模	容积率 ≥ 1.5 ; 建筑密度 $\geq 30\%$
土地取得方式	新增(出让)
附图及附件名称 用地红线图	

遵守事项

- 一、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准予使用土地的法律凭证。
- 二、未取得本证而占用土地的，属违法行为。
- 三、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
- 四、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证自颁发之日起于办理相关建设手续
建筑经放验线合格后换取正本
有效期一年

中华人民共和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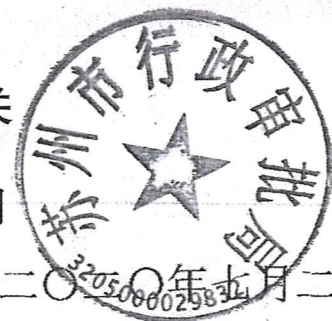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建字第 320505202000145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和国家有关规定，经审核，本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颁发此证。

发证机关

日期



二〇二〇年七月三十一日

建设单位(个人)	虎丘影像(苏州)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名称	医用打印机、工程及数字印刷打印机产品组装生产项目
建设位置	科技城天目山路南、富春江路西
建设规模	46418.61平方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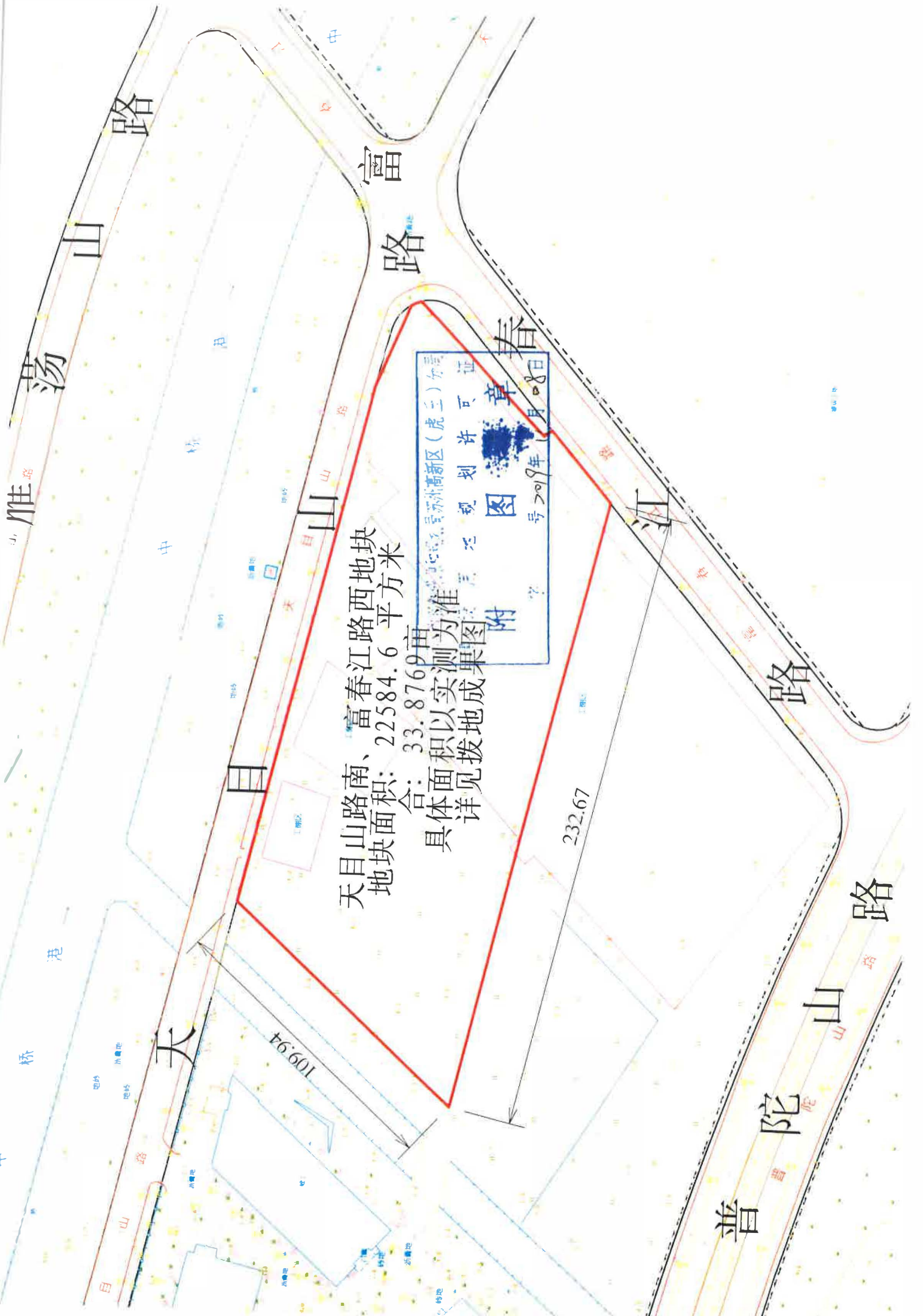
附图及附件名称

总建筑面积46418.61平方米
1#综合生产车间 41212.42平方米,
2#综合楼 5151.59平方米, 4层
3#开闭所 54.6平方米, 1层



遵守事项

- 一、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的法律凭证。
- 二、未取得本证或不按本证规定进行建设的，均属违法行为。
- 三、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
- 四、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有权查验本证，建设单位(个人)有责任提交查验。
- 五、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天目山路南、富春江路西地块
地块面积：22584.6 平方米

合：33.8769亩
具体面积以实测为准
详见拨地成果图

苏州高新区(虎丘)分局
规划许可可证
附图章春
号2019年1月08日

汤山路

富春路

章春

江

普

山路

普

陀

山

天

目

山

路

中

桥

港

目

山

路

天

山

路

南

地

块

西

富

春

路

南

天

目

山

路

东

富

春

路

东

富

春

路

南

天

目

山

路

中

桥

港

目

山

路

南

地

块

西

富

春

路

南

天

目

山

路

东

富

春

路

南

天

目

山

路

东

富

春

中

桥

港

目

山

路

南

地

块

西

富

春

路

南

天

目

山

路

东

富

春

路

南

天

目

山

路

东

富

春

中

桥

港

目

山

路

南

地

块

西

富

春

路

南

天

目

山

路

东

富

春

路

南

天

目

山

路

东

富

春

中

桥

港

目

山

路

南

地

块

西

富

春

路

南

天

目

山

路

东

富

春

路

南

天

目

山

路

东

富

春

中

桥

港

目

山

路

南

地

块

西

富

春

路

南

天

目

山

路

东

富

春

路

南

天

目

山

路

东

富

春

中

桥

港

目

山

路

南

地

块

西

富

春

路

南

天

目

山

路

东

富

春

路

南

天

目

山

路

东

富

春

中

桥

港

目

山

路

南

地

块

西

富

春

路

南

天

目

山

路

东

富

春

路

南

天

目

山

路

东

富

春

中

桥

港

目

山

路

南

地

块

西

富

春

路

南

天

目

山

路

东

富

春

路

南

天

目

山

路

东

富

春

中

桥

港

目

山

路

南

地

块

西

富

春

路

南

天

目

山

路

东

富

春

路

南

天

目

山

路

东

富

春

中

桥

港

目

山

路

南

地

块

西

富

春

路

南

天

目

山

路

东

富

春

路

南

天

目

山

路

东

富

春

中

桥

港

目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建设项目编码 3205012006010107

施工许可编号 3205052020090401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苏州高新区（虎丘区）行政审批局

发证日期 2020年09月04日



江苏省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书信息可通过微信号“江苏建设信息”扫描二维码验证

建设单位	虎丘影像（苏州）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虎丘影像（苏州）有限公司医用打印机、工程及数字印刷打印机产品组装生产项目		
建设地址	苏州高新区科技城天目山路南富春江路西		
建设规模	46418.61平方米		
合同工期	331	天	合同价格 9351.84 万元

参建单位

勘察单位	苏州市建筑勘察院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负责人	毛建	勘察合同备案编码	2020k20211
设计单位	苏州建设（集团）规划建筑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负责人	文威	设计合同备案编码	2020-B0104
施工单位	江苏沙家浜建筑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赵年春	施工合同备案编码	3205912020082602A01000
监理单位	苏州中润建设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戈华	监理合同备案编码	3205912009020101-HE-001
工程总承包单位				项目负责人	
联合体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备注

注意事项：

-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 三、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之日起一个月内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附件

施工许可证编号： 320505202009040101

建设单位： 虎丘影像（苏州）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虎丘影像（苏州）有限公司医用打印机、工程及数字印刷打印机产品组装生产项目



房屋建筑工程明细单

名称	面积（平方米）		层数		其他（高度、单跨等）
	地上	地下	地上	地下	
2#综合楼	5151.59	0.00	4	0	
1#综合生产车间	31733.44	9478.98	4	1	
3#开闭所	54.60	0.00	1	0	
总面积：46418.61（平方米） 地上面积：36939.63（平方米） 地下面积：9478.98（平方米）					
备注					

市政工程项目明细单

名称	长度（千米）	面积（平方米）	其他（直径、单跨等）
总长度/面积： （千米） / （平方米）			
备注			


1、本附件随《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一并核发。
2、本附件与《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同时使用方可有效。

A.0.5

工程开工令

工程名称：虎丘影像（苏州）有限公司医用打印机、工程及数字印刷打印机产品组装生产项目

编号：A.0.5—200904

施工项目经理部 签收人姓名及时间		建设单位签收 人姓名及时间	
---------------------	---	------------------	---

致：江苏沙家浜建筑有限公司（施工项目经理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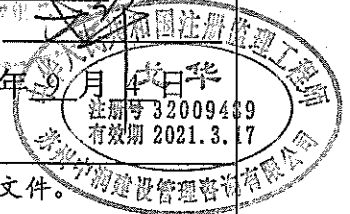
经审查，本工程已具备施工合同约定的开工条件，经建设单位批准，现同意你方开始施工，开工日期为2020年9月4日。

附件：工程开工报审表

项目监理机构(章)： _____
 总监理工程师（签字、执业印章）： _____



2020年9月4日



注：1、总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工程开工令应符合法律规定，工程必须取得施工许可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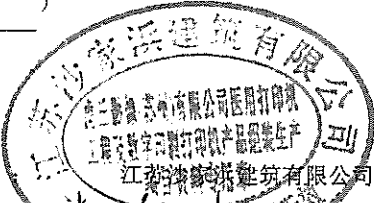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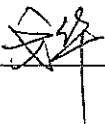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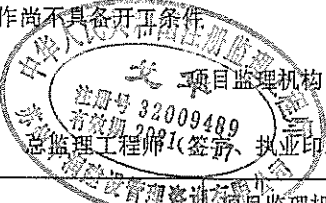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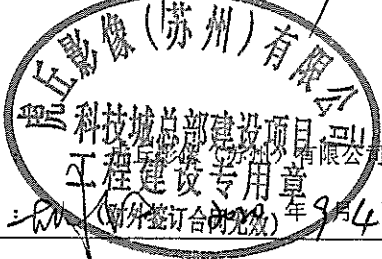

2、本表一式三份，项目监理机构、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各一份。

工程开工报审表

编号: B. 0. 2

苏 B. 2. 2

工程名称: 虎丘影像(苏州)有限公司医用打印机、工程及数字印刷打印机产品组装生产项目

致: 苏州中润建设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虎丘影像(苏州)有限公司 医用打印机、工程及数字印 我方承担的 <u>刷打印机产品组装生产项目</u> 工程, 已完成下列所述的工程/分包工程相关准备工作, 具备开工条件, 申请于 <u>2020</u> 年 <u>9</u> 月 <u>4</u> 日开工, 请予以审核, 批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设计交底和图纸会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 (B. 0. 1- 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进度计划 (B. 3. 1- 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质量、安全生产管理体系 (B. 0. 3- 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进场道路及水、电、通信、临设等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10px;"> 施工单位(章):  项目经理(签字、执业印章):  2020年9月4日 </div>			
项目监理机构签 收人姓名及时间	 2020.9.4	施工单位签收 人姓名及时间	 2020.9.4
审核意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单位的施工准备工作已满足开工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施工单位的施工准备工作尚不具备开工条件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10px;"> 项目监理机构(章):  苏州中润建设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签字、执业印章):  2020年9月4日 </div>			
建设单位签收 人姓名及时间	 2020.9.4	项目监理机构签 收人姓名及时间	 2020.9.5
建设单位审批意见: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10px;"> 建设单位(章):  建设单位代表(签字):  (对外签订合同无效) 2020年9月4日 </div>			
注: 1、施工单位应在计划开工日期7天前提出本报审表。 2、施工单位未取得《工程开工令》不得擅自开工。 3、本表一式三份, 项目监理机构、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各一份。			

开工报告

苏 TJ1.4

工程名称	虎丘影像（苏州）有限公司医用打印机、工程及数字印刷打印机产品组装生产项目			工程地点	苏州高新区科技城天目山路南富春江路西		
施工单位	江苏沙家浜建筑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苏州中润建设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 (m ²)	46418.61m ²	结构层次	-1层/4层	中标价格 (万元)	9351.84	承包方式	总承包
定额工期 (天)	331天	计划开工日期	2020年09月20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1年08月16日	合同编号	3205012006010107

说明

1. 施工现场已完成了通水、通电、通讯、通路及场地平整，施工区域的围护施工便道已完成。
2. 施工组织设计已审批，施工用水、用电已按施工方案布置完毕。
3. 临时设施办公、住宿、工作间、工作棚搭设完毕。
4. 机械设备已进场，劳动力组织已到位。
5. 施工图已审查备案。

上述准备工作已就绪，定于 _____ 正式开工，希望建设（监理）单位于 _____ 前进行审核，特此报告。

施工单位：江苏沙家浜建筑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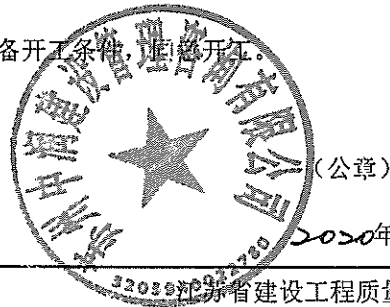


审核意见：

所报工程开工资料齐全、有效，具备开工条件，同意开工。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江苏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苏州市自然资源规划局苏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虎丘)分局

关于虎丘影像（苏州）有限公司医用打印机、工程及数字印刷打印机产品组装生产项目建设临时用地备案的函

苏资规新临〔2020〕146号

虎丘影像（苏州）有限公司：

你公司的临时用地申请表已收悉。根据国家《土地管理法》及《土地管理实施条例》有关规定，经研究，同意按如下事项予以备案：

一、你公司临时使用位于普陀山路北、富春江路西的土地2889.5平方米，用于虎丘影像（苏州）有限公司医用打印机、工程及数字印刷打印机产品组装生产项目建设临时便道和临时工棚。具体四至界线及面积以资源规划部门出具的预划红线图为准。

二、临时用地期限为一年，自2020年12月14日至2021年12月13日止。

三、你公司应严格按照与苏州科技城管理委员会签订的《临时使用土地协议书》中的有关约定执行。

四、该临时用地不得修建永久性建筑物（构筑物），不得擅

自改变用途。临时用地使用期限届满，应由你公司依据《临时使用土地协议书》按时退还土地，并负责恢复该土地的原使用状况。届满不退还的，将限期退还土地并按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特此函告。

- 附件：1、预划红线图
2、临时使用土地协议书

苏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苏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虎丘）分局



编号: LB2020-162

高新区临时用地拨地成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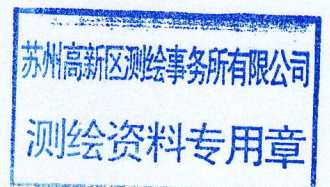
南面临地

虎丘影像（苏州）有限公司

新建厂房项目临时用地

苏州高新区测绘事务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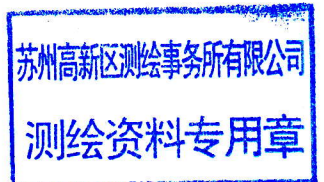
2020年12月1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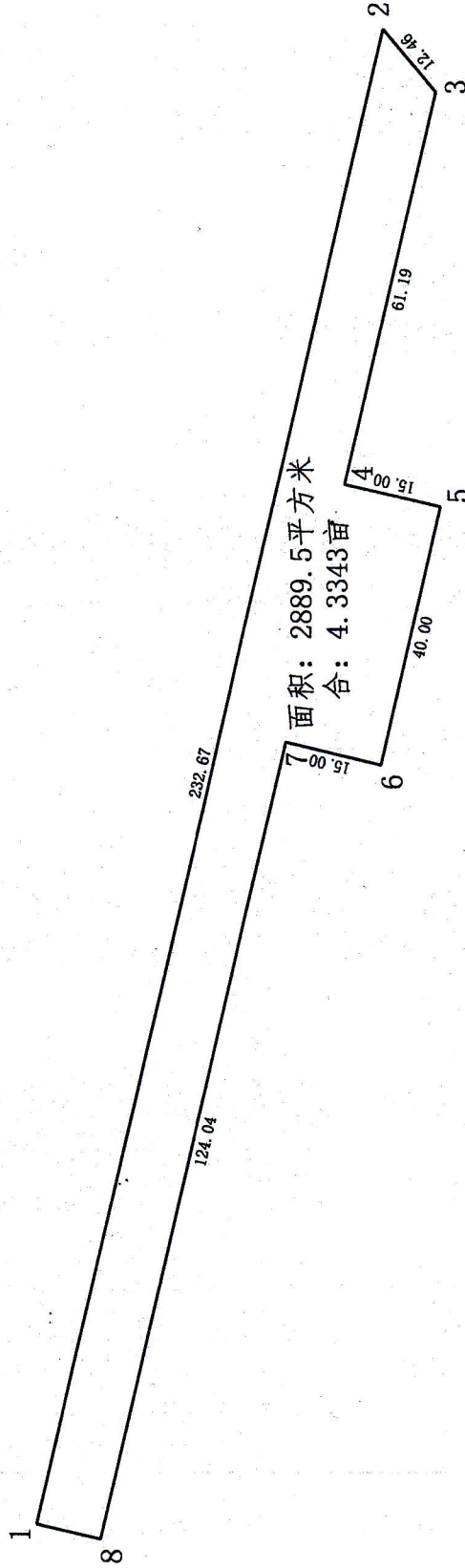
**虎丘影像（苏州）有限公司
新建厂房项目临时用地**

点号	X	Y	距离（米）
1	49482.263	35655.582	
			232.67
2	49429.262	35882.140	
			12.46
3	49421.220	35872.617	
			61.19
4	49435.159	35813.034	
			15.00
5	49420.553	35809.617	
			40.00
6	49429.665	35770.669	
			15.00
7	49444.270	35774.086	
			124.04
8	49472.526	35653.305	
			10.00
1	49482.263	35655.582	

面积：2889.5平方米 合：4.3343亩



虎丘影像（苏州）有限公司新建厂房项目临时用地 界桩示意图



8-1: 10.00

单位: 米

绘图: 王斌 审核: 孙斌 负责: 陈明

苏州高新区测绘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苏州高新区 2020年12月10日

测绘资料专用章

苏州科技城临时用地（临时建筑）联合审查表

编号:

报批日期: 2021 年 3 月 6 日

项目名称		虎丘影像（苏州）有限公司医用打印机，工程及数字印刷打印机产品组装生产项目					
申请单位	使用权面积						
	名称	虎丘影像（苏州）有限公司					
	地址	苏州高新区普陀山路369号204室					
	项目经理	赵年春	联系电话	13862290129			
	安全员	桑建荣	联系电话	13862324132			
临建概况	临建地址	科技城普陀山路南松花江路西					
	临时使用土地面积	4018平方米	临建期限	2021年3月6日至2022年3月5日			
	建筑物名称	使用性质	层数	结构	建筑面积	备注	
	工人宿舍	住宿	2	彩钢板	1028.8m ²		
	浴室、卫生间	生活	1	彩钢板	168m ²		
	食堂	生活	1	彩钢板	75m ²		
第一阶段（选址阶段）	规划建设局意见	<p>所需材料：拟搭建临时建筑平面图、雨污水接入市政管网图或污水处理系统图、选址草图、立项。</p> <p>拟同意，土地使用到期后无条件拆除，并恢复土地原状。</p> <p>（此处有规划局局长手签及日期）</p>					
	其他部门意见（如需）	<p>（此处有相关部门手签及日期）</p>					
	交警中队意见	<p>（此处有交警中队手签及日期）</p>					
	综合行政执法局意见	<p>（此处有综合行政执法局手签及日期）</p>					
<p>完成第一阶段取得资规分局出具的蓝线图和测绘所出具的《拨地成果报告》后进入第二阶段。</p>							





第二阶段 (协议、保证金)	土地权属单位意见	
	综合行政执法局意见	1. 施工必须设置安全围护及明显标志、警示灯, 保持周边环境清洁卫生。 2. 专人负责现场安全管理工作。 3. 对违章行为的将依法进行查处。
	规划建设局意见	5/14

完成第二阶段取得区资规分局出具的临时用地备案函件后, 可以开始硬化场地, 场地硬化完成后须委托苏州高新区测绘事务所验线(免费), 持验线报告进入第三阶段。

第三阶段 (验线)	规划建设局意见	11/25
	综合行政执法局意见	11/25

以上全部签署完成后方可进行构筑物搭建。

本表格双面打印, 一份流转, 原件留存综合行政执法局备查。

苏州科技城管委会制表

验线示意图

虎丘影像(苏州)有限公司

医用打印机, 工程及数字印刷打印产品组装生产项目临时用地(验线)



临时用地边线

拨地面积4018.0平方米, 实际使用4018.0平方米
验线界线与临时用地边线基本一致

单位: 米

验线人: *王冲* 检核: *王冲*



1:1100

验线日期: 2021年10月28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虎丘影像(苏州)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江苏沙家浜建筑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虎丘影像(苏州)有限公司医用打印机、工程及数字印刷打印机产品组装生产项目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虎丘影像(苏州)有限公司医用打印机、工程及数字印刷打印机产品组装生产项目
2. 工程地点：苏州高新区科技城天目山路南富春江路西。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苏高新项备（2019）390号
4. 资金来源：自筹。
5. 工程内容：土建、水电安装（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
6. 工程承包范围：土建、水电安装（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0年9月16日（以实际开工报告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1年8月15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33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玖仟叁佰伍拾壹万捌仟叁佰柒拾贰元柒角陆分（¥93518372.76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贰佰叁拾壹万零陆佰壹拾陆元伍角叁分（¥2310616.53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0.00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0.00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0.00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总价包干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赵年春。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通用合同条款；
- （5）技术标准和要求；
- （6）图纸；
-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苏州市高新区鹿山路 369 号环保产业园 22 幢(虎丘影像公司)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八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四份，承包人执四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 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宋拥军

委托代理人： 周劲松

电 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科

技城支行

账 号： 51495500000766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 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顾建新

委托代理人： 赵敏锋

电 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苏州建设银行三香路支行

账 号： 32201988740051502758





土方工程施工分包合同

项目名称：虎丘影像（苏州）有限公司医用打印机工程及数字印刷
打印机产品组装生产项目

发包单位：沙家浜建筑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高新区东渚亮敞保洁服务部

日期：2020年9月



土方工程施工分包合同

总包单位：沙家浜建筑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分包单位：高新区东渚亮敞保洁服务部 以下（简称乙方）

为明确甲乙双方在施工过程中的权利与义务，促使双方互相创造条件，搞好配合协作，按时保质保量地完成建设方的基本建设任务，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条例》的规定，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经甲乙双方充分协调，特签订本合同，以便共和遵守。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虎丘影像（苏州）有限公司医用打印机工程及数字印刷打印机产品组装生产项目

2、工程地点：科技城（富春江路西、天目山路北）

3、工程目标：文明工地

4、承包内容：土方工程

5、承包方式：包机械、包文明施工、包质量、包安全、包工期。

二、承包范围

- 1、本工程建筑所有基础土方工程的机械挖土、汽车运土及回填工作。
- 2、机械挖土操作时，必须服从现场施工人员指挥，挖至基底标高，如有机械挖土操作人员不听从现场人员发生超挖等现象时，损失由乙方负责。
- 3、保证施工现场道路通畅及汽车道路的整洁卫生。如有道路碎石残渣需及时清理。
- 4、负责城管交通等有关交通部门沟通工作。马路上保洁由乙方安排洒水车冲洗。
- 5、回填土方时必须按要求回填至顶标高，以免墙体倾斜倒塌。
- 6、现场临时堆土点位置、土质及土方量按甲方要求。

三、承包单价

以固定单价土方开挖回填，包括场地内所有开挖外运 50 元/ m^3 ，场内短驳打堆 15 元/ m^3 ，场内堆土点至基础内 15 元/ m^3 （以上是含 3%可抵扣增专票价）。

此价格包括土方开挖、回填运输及室内外土方整平、机械消耗、利润、税金等一切费用。

四、结算及付款方式

- 1、按照现场实际开挖、回填数量*固定单价，最终按实结算。



2、合同暂估价：人民币（大写）叁佰万元整

（小写）¥ 3000000.00

3、付款方式：每月实际完成工作量进度款 60%，土方开挖外运全部结束，方量核实后 2020 年年底付至总工程款的 80%（最迟不高于 2021 年春节前），余欠款至 2022 年春节前一次性付清余款（含回方工程款在内）。

五、甲方若需乙方挖机做承包合同范围外的工作以小时签证，结算大挖机单价为 240 元/小时；小挖机为 130 元/小时，外进建筑垃圾 280 元/车（开可抵扣增专 3% 发票）。

六、工期

1、本工程 2020 年 月 日至 2020 年 月 日，完成总工期为 天。

2、按甲方要求满足流水作业需要，按时完成项目部进度计划安排，不得因自身原因影响和延误工期。

3、对以下原因造成竣工日期推迟，工期相应顺延：

- (1) 工程量变化或设计变更；
- (2) 非乙方原因停水、停电、造成停工累计超过 8 小时；
- (3) 场地的平整、地基石的开挖、道路的舒畅造成的窝工；
- (4) 不可抗拒的外界因素。

七、安全生产

乙方应在施工现场有专人管理，督促挖机操作人员以及汽车运土司机注意安全施工，进场人员必须正确佩戴安全帽，如发生事故，根据事故原因追究责任方和相关费用，如因乙方违章操作引起的事故，则相关一切责任及经济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发生重大伤亡事故，乙方应按有关规定立即上报有关部门并通知甲方代表。同时按政府部门要求处理。发生的费用由事故责任方承担。

八、争议或纠纷处理

1、本合同在履行期间，双方发生争议时，在不影响工程进度的前提下，双方可采取协商解决或请有关部门进行调解。

2、双方协调或调解不成时，可向项目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九、违约责任

1、由于甲方原因造成工程的变更、返工或窝工，其费用由甲方承担，乙方可延长工程工期，具体完成日期与需增加的费用双方另行议定。

2、因乙方原因造成工程质量低劣，工程拖延或工程损失，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经济损



失。

3、因故终止合同，须双方协商同意，未经双方同意，合同仍继续生效；未征得双方同意，单方终止合同的一方，须承担另一方的经济损失。

4、乙方需严格遵守甲方相关规范制度，不服从甲方管理及违返甲方相关规范制度，甲方有权对乙方进行处罚。

十、本合同壹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待双方货款结清协议履行完毕自动失效。协议签订人、系全权代理包括有权协商解决纠纷，协商补充变更协议。

甲方：

单位名称（盖章）：

代表人：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



乙方：

单位名称（盖章）：

代表人：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



运输协议

甲方：高新区东渚亮敞保洁服务部

乙方：苏州欧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甲方施工 虎丘影像（苏州）有限公司医用打印机工程及数字印刷打印机产品组装生产项目土方 工程，由乙方承包外运处置，经双方友好磋商，协议如下：

一、工程名称：虎丘影像（苏州）有限公司医用打印机工程及数字印刷打印机产品组装生产项目土方

二、施工内容：土方回填，土方来源：苏州高新区龙惠花苑三期

三、甲方责任与义务：装点机械设备，便道铺设均由甲方负责，协调交警、城管部门的管理工作。

四、乙方责任与义务：乙方所使用车辆必须证照、保险齐全，办理相关运输处置手续，服从甲方管理人员安排，道路上所有安全事宜均由乙方自负，与甲方无关。

五、运费价格：依甲方负责人签卡为  元/车。

六、承运时间：2020年9月至2020年12月

七、付款方式：土方运输期间每月进度款按实际运输金额的70%支付，土方外运全部结束，甲、乙双方双方对账确认后，2020年年底一次性付清，不得拖欠，若有违约，违约金按总结算金额的10%赔偿。

八、其它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九、此协议一式两份，双方签字即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日期：2020年9月10日

编号: 202000055012

苏州市建筑垃圾 (工程渣土)

处 置 证

项目名称 (地点): 虎丘影像生产项目土方工程 外置点: 光福镇迁里村鱼池

运输公司名称: 苏州欧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车 牌 号 : 苏E6J668

有 效 期 : 2020年 09月 01日至 2024年 12月 31日

发证单位: (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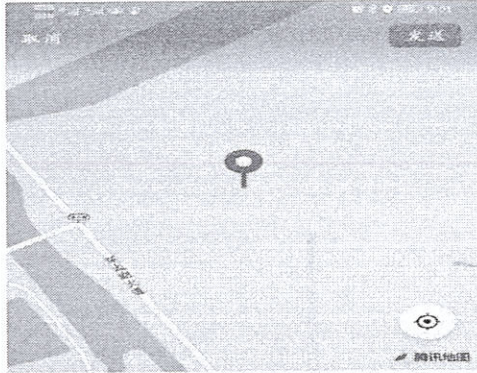
2020年 09月 01日

监督电话: 0512-68750681



本项目余方量6万 m³ 运至苏州市吴中区光福镇迁里村鱼池回填综合利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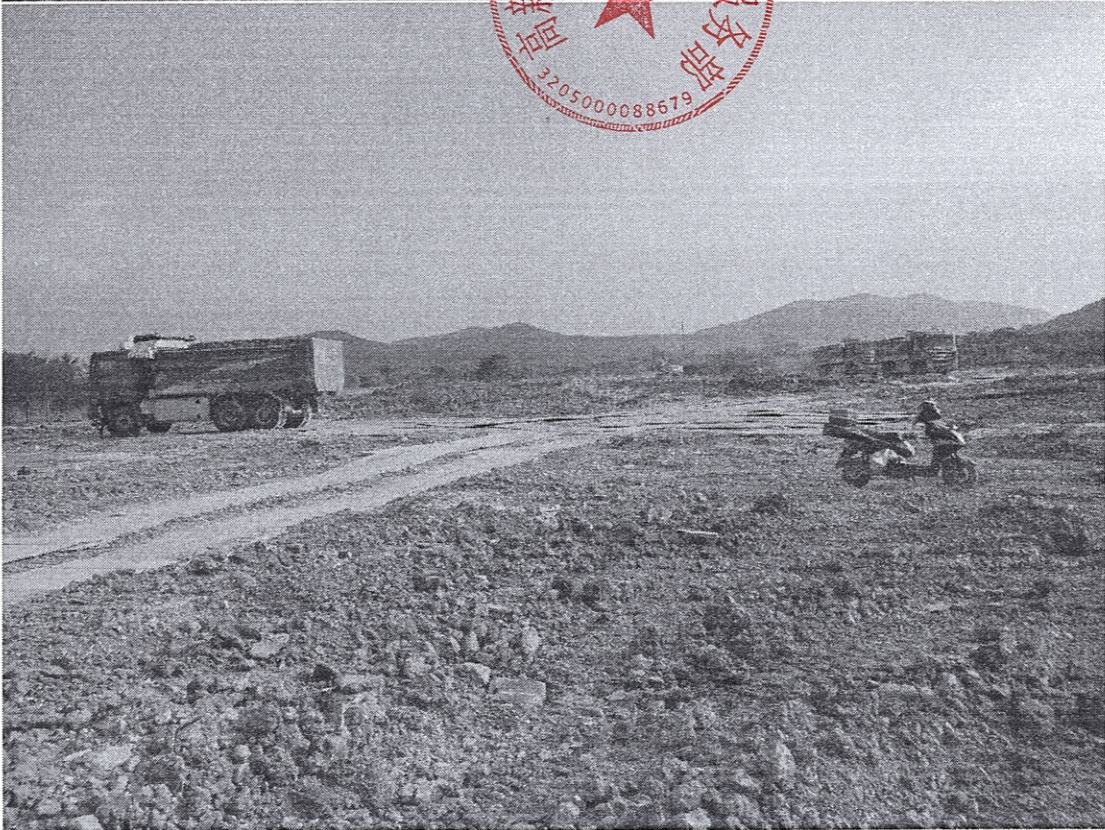
苏州市吴中区光福镇迁里村鱼池回填位置位于吴中区光福镇环太湖大道东侧安山路北侧占地约20万平方米（300亩） 鱼塘回填深度及覆盖高度合计3米



- 安山村(苏州市吴中区)
4.5km | 吴中区
- 我在安山等你农家乐
4.6km | 吴中区光福镇安山桥村西南
- 安山港桥
4.5km | 吴中区
- 东记私房菜



综合利用场地现状





堆土协议

甲方：吴中区光福天一建筑工程部

乙方：苏州欧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一、土方回填工程概况

- 1、土方回填工程名称：苏州市吴中区光福镇迁里、浩度鱼池；
- 2、土方回填工程地点：苏州市吴中区光福镇迁里、浩度鱼池；
- 3、土方回填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合格。

二、工程回填范围

苏州市吴中区光福镇迁里、浩度鱼池约 380 亩，深 3 米左右，上面确保 80CM 种植土，该层回填土方垫土乙方需提供苏州市吴中区自然资源规划管理部门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对土壤无毒无害无污染且符合国家对土壤再利用标准检测合格报告。

三、土方回填作业方式和范围

- 1、乙方回填土方工程需自带机械设备、包运输车辆，包洗车、保洁、包安全、不得转包等；
- 2、乙方在土方回填工作过程中须遵守甲方的统一管理，规范施工，如有违反，甲方有权终止合同，所产生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 3、乙方在土方回填作业过程中，作业面积按照宽 15 米，长度由甲方根据地形现场划定，具体方案由甲方统一安排。



四、合同价款

合同金额按照按固定综合价：每车 130 元，每车约 15 立方米(含一切费用，甲方不另计取任何费用) 向甲方支付。

五、付款方式

1、采取“先付款后拉土”、“分期分批，逐批推进”原则：每月 25 日甲、乙双方结算车数，乙方已支付甲方 152 万元，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3 天内再付 240 万元到甲方指定账户，共计 392 万元整。待拉土满 392 万元，在 3 天之内再付 200 万元整到甲方指定账户，待再次拉土满已付金额后，3 天内再付 200 万元整到甲方指定账户，以此类推。

乙方回填土方工程结束后，5 天内结清全部往来款项。

2、若甲方自己的土方堆土，则甲方付给乙方机械、钢板等费用 50 元/车(土方车为后 8 轮，每车约 15 方)

六、回填土方垫土工期：

自 2020 年 3 月起至 2021 年农历年底左右（遇天气等不确定因素和政府禁运日等不可抗力因素工期顺延）。

七、土方回填工程质量及验收标准

1、要求所有的部位必须合格，严格按照甲方安排及图纸、国家现行的有关规范要求组织施工，乙方必须无条件接受甲方的质量检查和管理，共同把好质量关，建立健全质量保证体系，以保证工程质量达到合格标准，隐蔽工程必须经甲方验收合格方可进行下一道工序施工，验收不合格，乙方必须予以返工直至验收合格，

损失由乙方承担。

2、回填土方，土方应清除草皮，杂物和排除积水，并应分层夯实，夯实后的密度应达到国家农用地耕地要求。

3、回填土方土质不得含建筑垃圾，残渣、杂物、20CM以上大石块、淤泥，污染物，有毒有害物，及其他一切对环境，土壤造成污染、不符合国家对土壤利用标准的物质。

八、其他约定

1、乙方负责办理所有施工相关手续，承担政府和其他一切相关费用并获得所有与本工程相关的所需文件，在施工中遵守市容、城管、当地相关管理部门的有关规定，如发生违章，处罚等经济问题由乙方自行承担和解决，甲方有协助乙方搞好城管、路政等关系的义务。

2、本合同履行期间内，因不可抗力的原因和市政征用造成本合同无法履行，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九、工程结算（按实结算）

1、施工图纸

2、甲乙双方现场测量资料

十、安全施工

施工中必须注意安全，做到文明施工，乙方施工中如发生伤亡事故，由乙方承担全部事故责任和经济损失。

十一、违约责任

如乙方违约，乙方除需自行承担其全部责任外，还应承担由此给



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并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如乙方未能按约定支付价款的，甲方有权以逾期支付价款总额的基数，按月利率 2%向乙方收取违约金，如逾期支付价款超过贰个月，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没收乙方的履约保证金。

十二、争议解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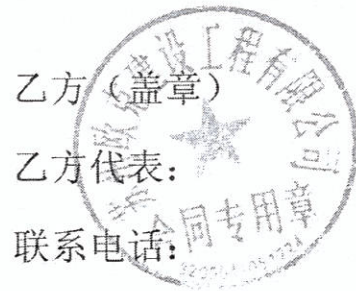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出现争议的，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双方协商不能达成一致的，可向本合同履行地苏州市吴中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三、其他事项

- 1、工程结算完后本合同自动失效。
- 2、乙方车辆及材料在运输途中及到达甲方现场后应遵守国家和地方现行的有关环境保护、职业健康和安全的法律、法规。
- 3、本合同的未尽事项，必要时由甲、乙双方另订补充合同，经签字盖章后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4、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并盖章或（手印）后生效。
- 5、本合同一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



日期:



日期:

苏州市吴中区光福镇迂里村鱼池

回填土方垫土合同

甲方：苏州市吴中区光福镇迂里村村民委员会

乙方：吴中区光福天一建筑工程部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经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土方回填工程概况

- 1、土方回填工程名称：苏州市吴中区光福镇迂里村鱼池土方回填
- 2、土方回填工程地点：苏州市吴中区光福镇迂里村鱼池
- 3、土方回填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合格。

二、工程回填范围

光福镇迂里村鱼池约 180 亩，其中 120 亩已清理到**位**，可以回填，其余 60 亩待清理结束后再回填，乙方回填土方垫土工程土方源采、挖、装、运输到场 内指定地点，进行分层**（见文）**。

三、土方回填作业方式和范围

- 1、乙方回填土方垫土工程需自带机械设备，包工、包料、包机具、包运输车辆，包洗车、保洁、包安全、不得转包等；
- 2、乙方在土方回填工作过程中须遵守甲方的统一管理，规范施工，如有违反，甲方有权终止合同，所产生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 3、乙方在土方回填作业过程中，必须按照以下两个层次作业，第一

个工作层杂土，从地下 1 米量起至地下 3 米即工作层深度 2 米，该层回填土方垫土乙方须提供苏州市吴中区自然资源规划管理部门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对土壤无毒无害无污染且符合国家对土壤再利用标准检测合格报告；第二层作业层为纯土层，从地面量起至地下 1 米即作业层深度 1 米，该层回填土方垫土乙方需提供苏州市吴中区农村农业部门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对土壤无毒无害无污染且符合国家对土壤再利用标准（农用地耕地）检测合格报告；（相关检测费由乙方承担）；

4、乙方在土方回填作业过程中，作业面积按照宽 15 米，长度由甲方根据地形现场划定，具体方案由甲方统一安排。

5、乙方在回填过程中碰到村民纠纷或各种事项，由施工队全权负责。

四、合同价款

合同总价按照甲、乙双方测量的实际用量进行结算，由乙方按固定综合价： 每车 15 立方米（含一切费用，甲方不另计取任何费用）向甲方支付。



五、付款方式

采取“先付款后填土垫土”、“分期分批，逐批推进”原则：

首批为 180 亩，乙方向甲方支付预付款 180 万元，乙方于进场前 5 天支付至甲方指定账户；

过后还有土方以此类推，先付款，后垫土，乙方于进场前 5 天支付至

甲方指定账户；

乙方回填土方垫土工程结束后，5天内付清全部款项。

六、回填土方垫土工期：

回填土方垫土工期20个月，自2019年11月20日起至2021年8月31日（遇天气等不确定因素和政府禁运日等不可抗力因素工期顺延）。

七、土方回填工程质量及验收标准

1. 要求所有的部位必须合格，严格按照甲方安排及图纸、国家现行的有关规范要求组织施工，乙方必须无条件接受甲方的质量检查和管理，共同把好质量关，建立健全质量保证体系，以保证工程质量达到合格标准，隐蔽工程必须经甲方验收合格方可进行下一道工序施工，验收不合格，乙方必须予以返工直至验收合格，损失由乙方承担。

2. 回填土方时，土方应清除草皮，杂物和排除积水，并应分层夯实，夯实后的密度应达到国家农用地的要求。

3. 回填土方土质不得含建筑垃圾、渣土、杂物、20CM以上大石块、淤泥，污染物，有毒有害物，以及其他一切破坏环境，土壤造成污染，不符合国家对土壤利用标准的物质。

八、其他约定及履约保证金

1、乙方负责办理所有施工相关手续，承担政府和其他一切相关费用并获得所有与本工程相关的所需文件，在施工中遵守市容、城管、当地相关管理部门的有关规定，如发生违章，处罚等经济问题由乙方自

行承担和解决。

2、本合同生效之日，乙方应支付甲方履约保证金为每 50 亩人民币 20 万元（大写：贰拾万元整），总计交保证金 70 万元（大写：柒拾万元整），在合同期满，双方协议提前解除合同或不可抗力解除合同后且乙方不存在违约的情形时，甲方需将全额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乙方。

3、本合同履行期间内，因不可抗力的原因和市政征用造成本合同无法履行，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但必须退还乙方履约保证金。

九、工程结算（按实结算）

1、施工图纸 2、甲乙双方现场测量资料

十、安全施工

施工中必须注意安全，做到文明施工，乙方施工中如发生伤亡事故，由乙方承担全部事故责任和经济损失。

十一、违约责任

如乙方违约，乙方除需自行承担其违约责任外，还应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甲方有权没收乙方履约保证金，并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如乙方未能按约定支付价款的，甲方有权以逾期支付价款总额的基数，按月利率 2% 向乙方收取违约金，如逾期支付价款超过贰个月，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没收乙方的履约保证金。

十二、争议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出现争议的，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双方协商不

能达成一致的，可向本合同履行地苏州市吴中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三、其它事项

- 1、工程结算完后本合同自动失效。
- 2、乙方车辆及材料在运输途中及到达甲方现场后应遵守国家 and 地方现行的关的环境保护、职业健康和安全的法律、法规。
- 3、本合同的未尽事项，必要时由甲、乙双方另订补充合同，经签字盖章后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4、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并盖单或（手印）后生效。
- 5、本合同一式贰份，甲方壹份，乙方壹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光福镇迁里村村民委员会

甲方代表：

乙方代表：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日期：

日期：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2320500330500819

经营者 费金康

名称 吴中区光福天一建筑工程部

类型 个体工商户

经营场所 苏州市吴中区光福镇田舍路2-17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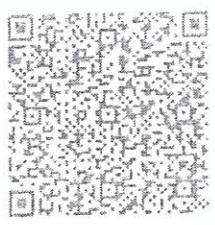
组成形式 个人经营

注册日期 2018年03月19日

经营范围



经营范围：室内外装饰装修工程施工、市政工程施工、土方工程施工、景观工程施工、道路养护、水电安装、机械租赁、脚手架租赁、钢管租赁、油漆、起重服务；销售：建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请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履行年报公示义务

2018年 03月 19日

情况证明

兹有光福镇迂里村原安山王家墩周边 200 余亩渔塘，现要退塘还田，需进种植土约 50 万 m^3 ，特此证明！





X=49482.263
Y=35655.582

X=49563.669
Y=35729.477

X=49518.381
Y=35923.451

X=49506.027
Y=35953.758

X=49502.172
Y=35955.315

X=49454.592
Y=35906.432

X=49451.679
Y=35908.681

X=49429.262
Y=35882.140

临时道路、堆土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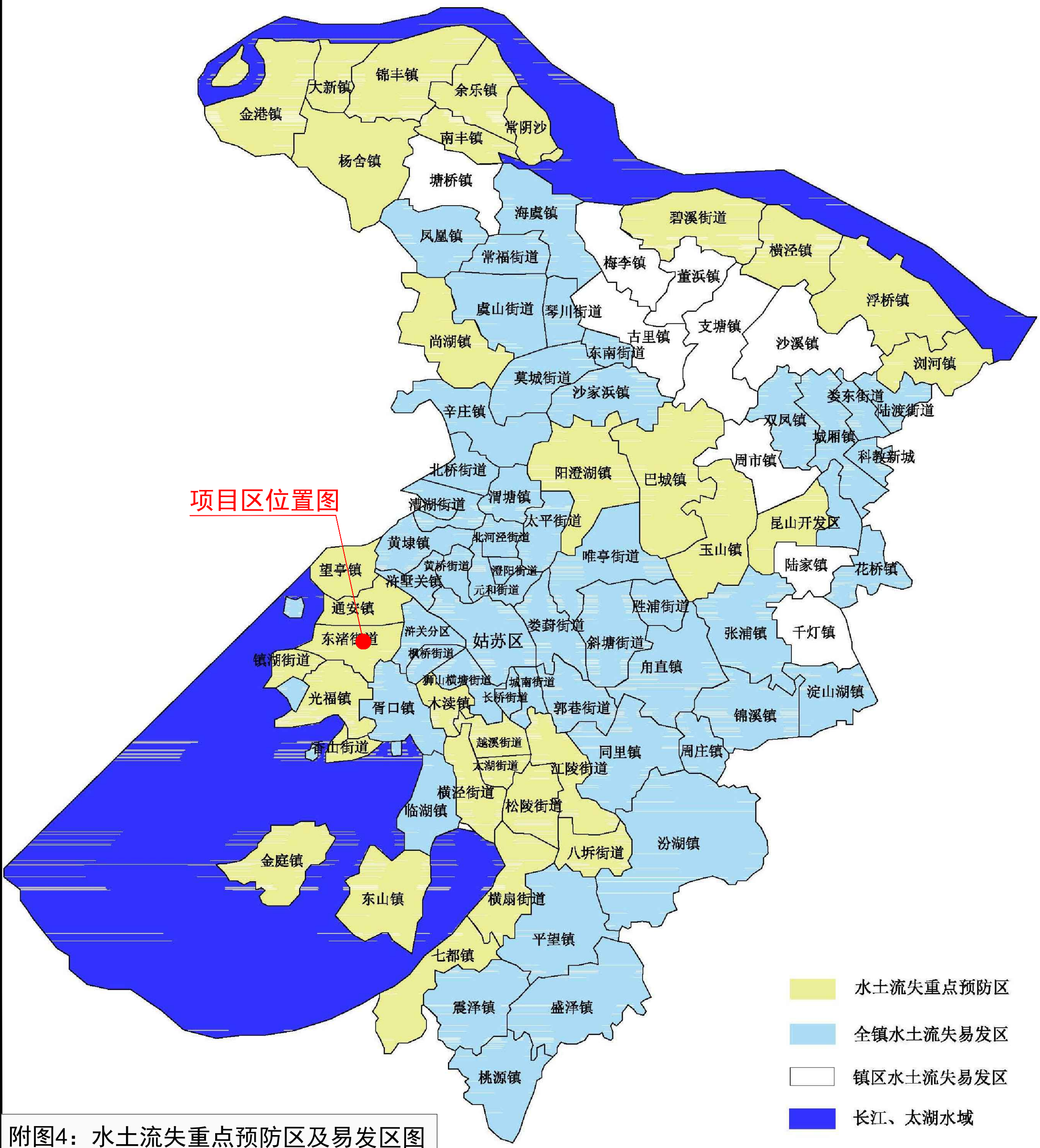
项目区

施工生活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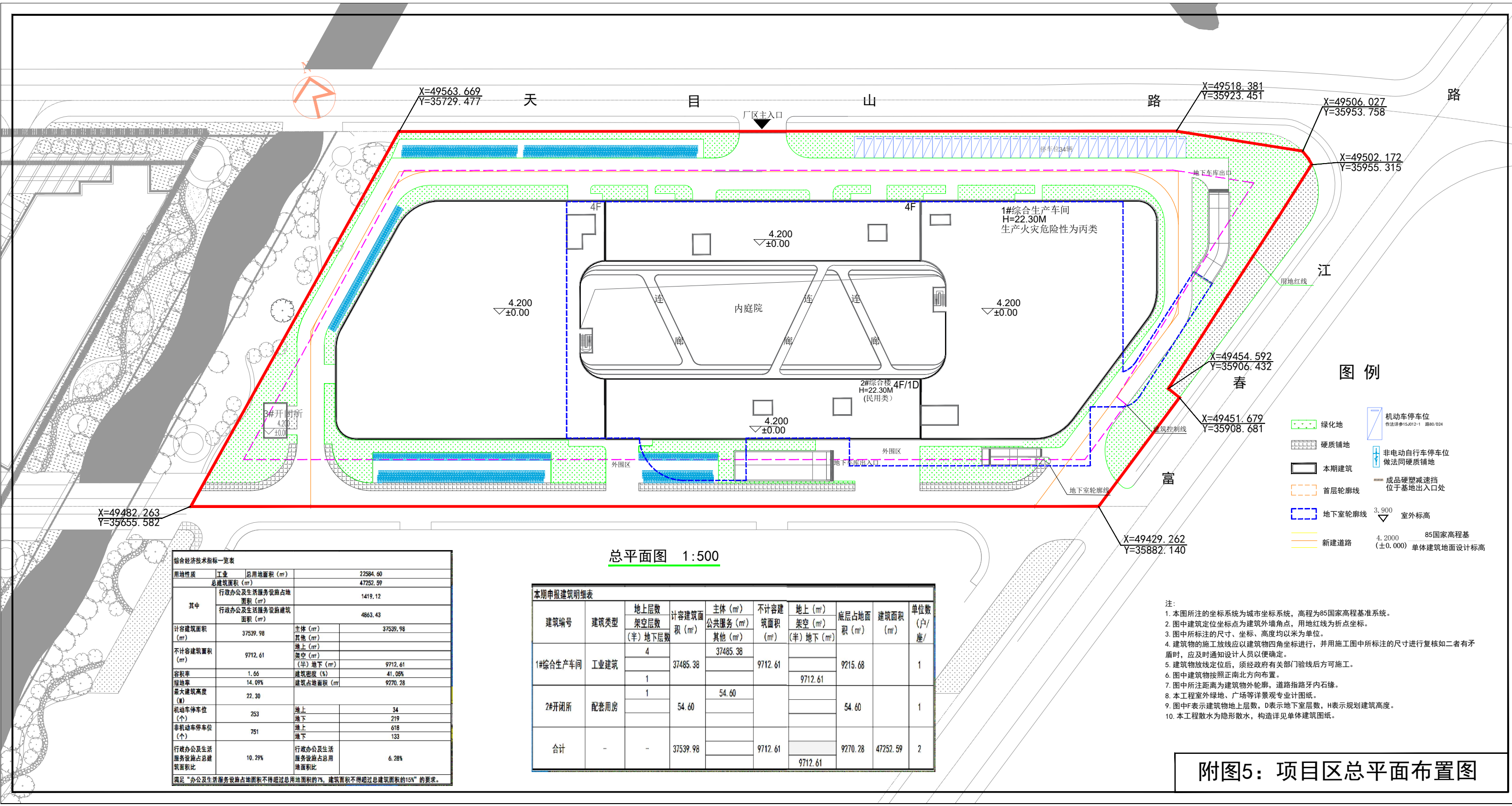
附图2：项目区影像图（2021）



附图3：项目区水系图



附图4：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及易发区图



综合经济技术指标一览表

用地性质	工业	总用地面积 (m²)	22584.60
		总建筑面积 (m²)	47252.99
其中		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占地面积 (m²)	1419.12
		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建筑面积 (m²)	4863.43
计容建筑面积 (m²)	37539.98	主体 (m²)	37539.98
		其他 (m²)	
不计容建筑面积 (m²)	9712.61	地上 (m²)	
		架空 (m²)	9712.61
		(半)地下 (m²)	
容积率	1.66	建筑密度 (%)	41.05%
绿地率	14.09%	建筑占地面积 (m²)	9270.28
最大建筑高度 (M)	22.30		
机动车停车位 (个)	253	地上	34
		地下	219
非机动车停车位 (个)	751	地上	618
		地下	133
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占总建筑面积比	10.29%	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占总用地面积比	6.28%

满足“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占地面积不得超过总用地面积的7%，建筑面积不得超过总建筑面积的15%”的要求。

总平面图 1:500

本期申报建筑明细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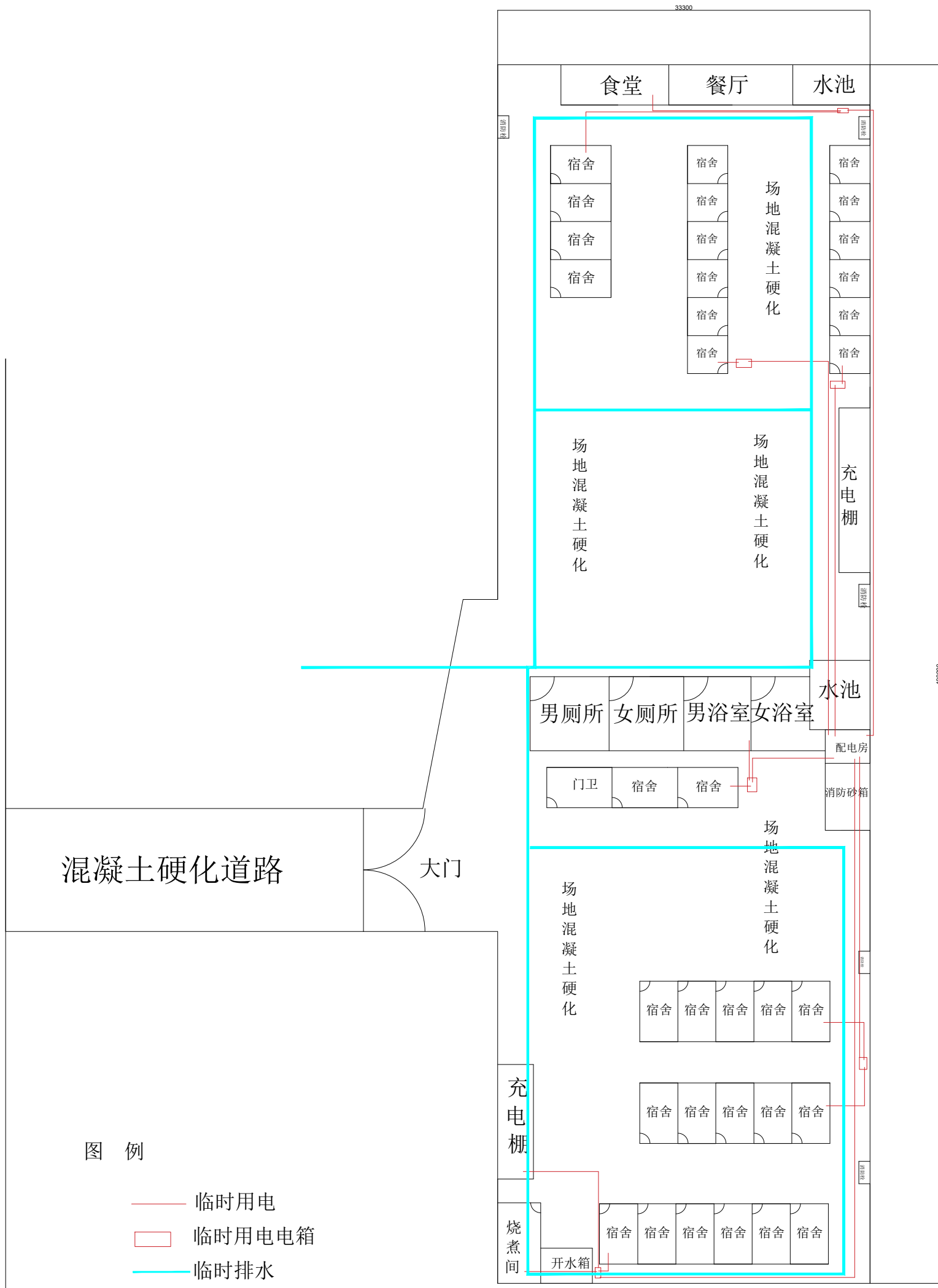
建筑编号	建筑类型	地上层数		计容建筑面积 (m²)	主体 (m²)		不计容建筑面积 (m²)	地上 (m²)		底层占地面积 (m²)	建筑面积 (m²)	单位数 (户/座/)
		架空层数	(半)地下层数		公共服务 (m²)	其他 (m²)		架空 (m²)	(半)地下 (m²)			
1#综合生产车间	工业建筑	4		37485.38	37485.38		9712.61		9215.68			1
2#开闭所	配套用房	1		54.60	54.60				54.60			1
合计	-	-	-	37539.98			9712.61		9270.28		47252.59	2

- 图例**
- 绿化地
 - 硬质铺地
 - 本期建筑
 - 首期轮廓线
 - 地下室轮廓线
 - 新建道路
 - 机动车停车位
 - 非机动车停车位
 - 成品硬塑减速带
 - 位于基地出入口处
 - 室外标高
 - 85国家高程基
 - 单体建筑地面设计标高

- 注:**
1. 本图所注的坐标系统为城市坐标系统，高程为85国家高程基准系统。
 2. 图中建筑物定位坐标点为建筑外墙角点，用地红线为折点坐标。
 3. 图中所标注的尺寸、坐标、高度均以米为单位。
 4. 建筑物的施工放线应以建筑物四角坐标进行，并用施工图中所标注的尺寸进行复核如二者有矛盾时，应及时通知设计人员以便确定。
 5. 建筑物放线定位后，须经政府有关部门验线后方可施工。
 6. 图中建筑物按照正南北方向布置。
 7. 图中所注距离为建筑物外轮廓，道路指路牙内石缘。
 8. 本工程室外绿地、广场等详景观专业设计图纸。
 9. 图中F表示建筑物地上层数，D表示地下室层数，H表示规划建筑高度。
 10. 本工程散水为隐形散水，构造详见单体建筑图纸。

附图5：项目区总平面布置图

松花江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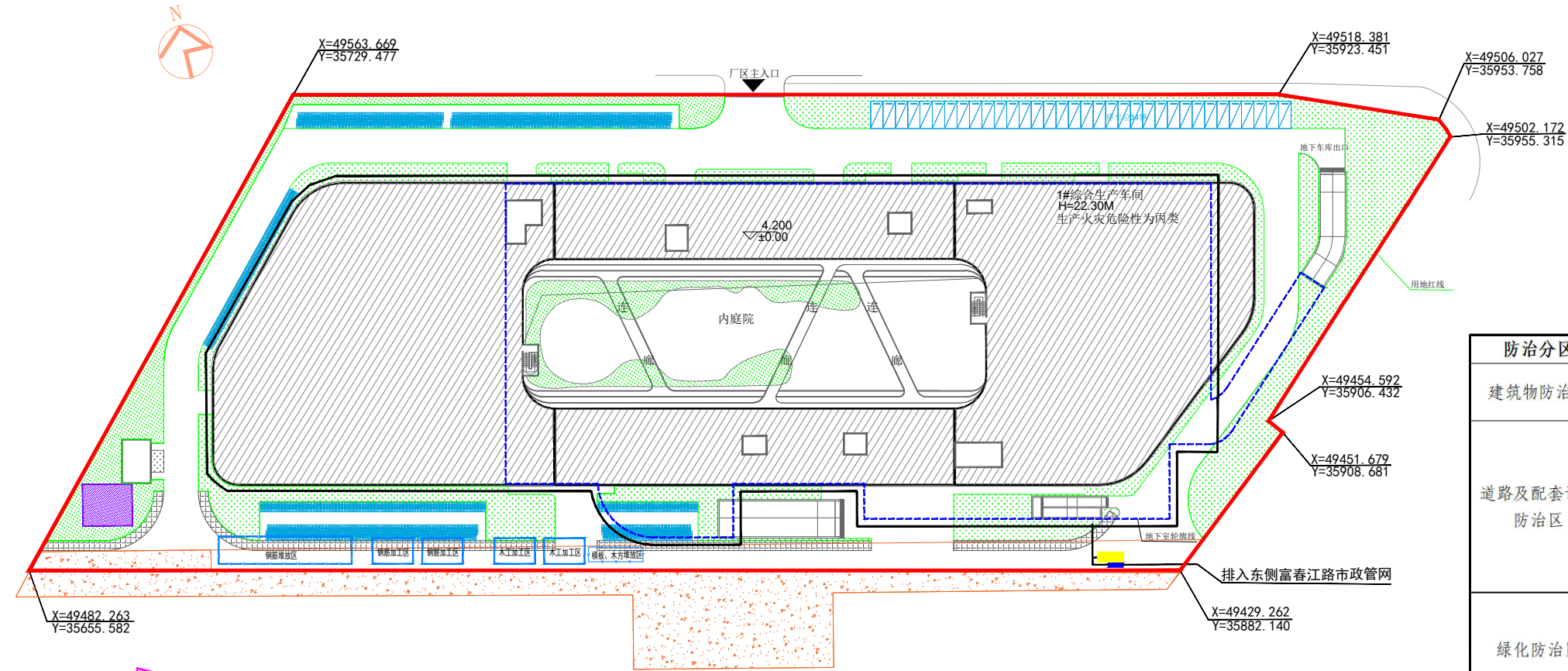
图例

- 临时用电
- 临时用电电箱
- 临时排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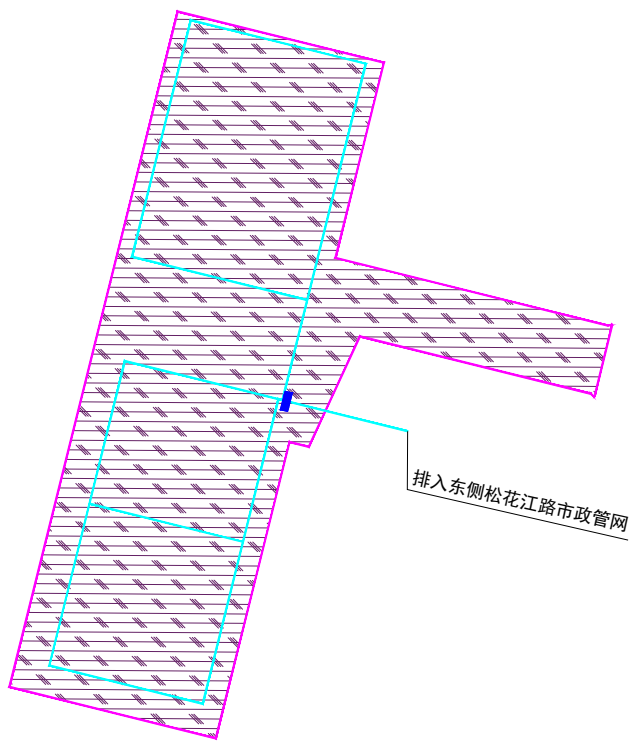
注:

临时生活区位于普陀山路南，松花江路西。为现有的两层钢板房，是已结束项目临建的施工生活区，为节约用地，并减少施工成本，本项目进行延续租用租用结束后，无条件拆除，并恢复为土地原状。

附图6：施工生活区平面布置图



总平面图 1:500



施工生活区平面图 1:500

图例

- 用地红线
- - - 地库轮廓线
- ▨ 建筑物区
- 道路及配套设施区
- ▨ 绿化区
- ▨ 临时道路、堆土区
- ▨ 施工生活区
- 基坑截排水沟
- 洗车平台
- 沉沙池
- ▨ 透水铺装
- ▨ 雨水回用设施

防治分区	措施类型	序号	防治措施	单位	工程量	措施性质
建筑物防治区	工程措施	1	雨水管网	m	190	主体已有
	临时措施	1	密目网苫盖	m ²	10500	主体已有
道路及配套设施防治区	工程措施	1	雨水管网	m	625	主体已有
	临时措施	2	透水铺装	m ²	1830	主体已有
		1	基坑坑顶截排水沟	m	460	主体已有
		2	洗车平台	座	1	主体已有
		3	沉沙池	座	1	主体已有
	4	密目网苫盖	m ²	8900	主体已有	
绿化防治区	工程措施	1	土地整治	hm ²	0.32	主体已有
	2	雨水回用设施	m ³	200	主体已有	
	植物措施	1	综合绿化	hm ²	0.32	主体已有
	临时措施	1	密目网苫盖	m ²	3200	主体已有
临时道路、堆土防治区	植物措施	1	撒播草籽	m ²	1500	方案新增
		2	抚育管理	hm ² ·a	0.15	方案新增
	临时措施	1	临时排水沟	m	120	主体已有
		2	沉沙池	座	1	主体已有
		3	密目网苫盖	m ²	2900	主体已有
		4	袋装土拦挡	m ³	109	主体已有
	施工生活防治区	工程措施	1	土地整治	hm ²	0.4
植物措施		1	撒播草籽	m ²	4000	方案新增
		2	抚育管理	hm ² ·a	0.40	方案新增
	临时措施	3	密目网苫盖	m ²	4000	方案新增

苏州市水利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核定	戚振宁	设计
审查	李萍	水土保持 部分
校核	韩琼玥	虎丘影像(苏州)有限公司 医用打印机、工程及数字印刷 打印机产品组装生产项目
设计	宋莹莹	
制图	宋莹莹	分区防治措施总体布局图
比例		

设计证号		日期	2021.12
资质证号		图号	附图7